



ANNUAL REPORT

2022

年度报告

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Contents

目录

重要提示 Important Notice	03
释义 Definitions	04
重大风险提示 Significant Risk Warnings	04
基本信息 Corporate Information	05
董事长致辞 Letter from the Chairman	08
行长致辞 Letter From The President	10
会计数据与财务指标摘要 Summary of Accounting Data and Financial Indicators	12
经营情况报告 Business Report	13
公司治理报告 Corporate Governance Report	21
社会责任报告 Social Responsibility Report	37
消费者权益保护 Consumer Rights Protection	39
重要事项 Important Items	41
备查文件目录 Contents of Reference Files	42
财务报告 Financial Report	43



▶ 重要提示



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下文简称“本公司”或“本行”）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23年度第三次会议于2023年4月27日审议通过了《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

本公司第三届监事会2023年度第二次会议于2023年4月26日审议通过了《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并出具书面审核意见。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和一般风险准备后，不作其他利润分配。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本行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

本公司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2022年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公司董事长金晓龙，行长冯亮，财务负责人齐小慧声明并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

DEFINITIONS

▶ 释义

本报告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网商银行、本行、本公司	指	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章程、本行章程	指	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中国银保监会、银保监会	指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浙江银保监局	指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监管局
报告期内	指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元	指	人民币元

SIGNIFICANT RISK WARNINGS

▶ 重大风险提示

本行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存在的主要风险及拟采取的应对措施，详情请参阅“经营情况报告”章节中有关风险管理的内容。

▶ 基本信息

一、公司基本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末，浙江网商银行整体经营稳健，资产负债规模稳步增长，服务客户数较快增长，资产质量保持稳定，经营效益持续提升。

法定中文名称：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浙江网商银行”）

法定英文名称：ZHEJIANG E-COMMERCE BANK CO., LTD.

公司法定代表人：金晓龙

公司董事会联系方式

电话：0571-26888888-41094

公司注册地址及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古荡街道西溪路556号阿里中心D幢9层、E幢3-8层

邮政编码：310013

互联网网址：WWW.MYBANK.CN

本报告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本行网站（WWW.MYBANK.CN）

年度报告备置地点：本行董事会办公室

公司其他有关资料

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B0675H2330100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000343973322D

首次注册日期：2015年5月28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65.714亿元

最近一次变更注册登记日期：2021年12月22日

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00号上海环球金融中心50楼

聘请的主要律师事务所：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7号北京财富中心写字楼A座40层

聘请的主要律师事务所：上海市方达律师事务所

办公地址：上海市静安区石门一路288号兴业太古汇二期24楼

二、公司介绍

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2015年6月25日正式开业，是由蚂蚁集团发起，银保监会批准成立的中国首批民营银行之一，以“无微不至”为品牌理念，致力于解决小微企业、个体户、经营性农户等小微群体的金融需求。

网商银行持续科技探索，深入布局前沿技术，是全国第一家将云计算运用于核心系统的银行，也是第一家将人工智能全面运用于小微风控、第一家将卫星遥感运用于农村金融、第一家将图计算运用于供应链金融的银行。

作为一家科技驱动的银行，网商银行不设线下网点，借助实践多年的无接触贷款“310”模式（3分钟申请，1秒钟放款，全程0人工干预），为更多小微经营者提供纯线上的金融服务，让每一部手机都能成为便捷的银行网点。



三、公司主营业务范围

本行的主营业务范围为：(一) 吸收公众存款；(二) 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三) 办理国内外结算；(四) 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五) 发行金融债券；(六) 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七) 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八) 从事同业拆借；(九) 买卖、代理买卖外汇；(十) 提供担保；(十一) 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十二) 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业务；(十三) 经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及中国人民银行、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等有关部门批准的其他业务。

四、公司发展战略

使命愿景

把握时代机遇，围绕“让天下没有难做的生意”，坚持服务小微，以“为每一个诚信经营的小微商家提供相伴成长的金融信用服务”为使命，致力于支持小微客户成功、小微生态的繁荣、小微生态的可持续发展，全力打造“小微的首选银行”。

战略定位

坚持以领先科技作为发展引擎，用开放平台的方式，扩大对小微企业服务的覆盖广度和深度，深耕场景，推动小微企业的数字化进程，为其提供丰富和实时可得金融服务，打造小微企业的数字金融之家。

战略目标

以小微客户成长为内核，深耕内外生态场景，围绕普惠小微、产融小微和农村客户三个核心客群，从支持小微客户成功、小微生态的繁荣、小微生态的可持续发展三个维度出发，建设“普惠银行、交易银行、开放银行”。

▶ 董事长致辞



金晓龙 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岁月不居，时节如流。2022年，网商银行坚持稳定发展总基调，面对纷繁复杂的经营环境，落实服务小微企业、服务实体经济毛细血管的战略方向，坚守对下沉市场金融服务补充的错位发展路径；加强党建引领，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综合水平，加强风险管理与合规内控建设，牢牢守住风险底线；充分发挥金融科技创新能力，充分发挥普惠金融的社会服务属性，为我国小微企业、个体经营者和三农客户持续提供便捷、可用、有温度的普惠金融服务。2022年，网商银行顺时而动、驭势而为，积极调整自身发展节奏，从高速发展阶段向高质量发展阶段转变，全年实现了稳健发展。

同频共振，稳健发展

2022年，在一系列超预期因素的综合影响下，实体经济下行周期惯性持续，作为构成实体经济的最小单位，小微企业抗周期能力差、发展信心不足的问题凸显。作为专注服务于小微经营者的银行，我们和广大小微商家、个体经营者与三农客户同频共振，一同面对纷繁复杂的发展环境与挑战。全年我们坚守发展初心，持续为小微企业的普惠金融需求提供坚定支持。截至2022年末，网商银行历史累计服务小微企业和小微经营者客户超过5,000万户，其中新增贷款客户中首次在商业银行取得经营性贷款的客户比例超80%。加强对偏远地区和金融服务薄弱区域的服务力度，本行累计发放贷款增速前10名的省份中7个为中西部省份和地区，让普惠金融服务更加精准地匹配客户需求，提升金融服务的可得性。在此基础上，我们进一步帮助小微企业减负，2022年综合融资成本下降61BP，连续5年实现下降，在困难时期为小微企业注入持续发展的信心。

我们继续深入县域普惠金融服务，将金融服务带向田间地头，与全国超1,200个涉农区域开展县域数字普惠金融合作，占全国县域总数近一半。2022年，网商银行作为唯一互联网民营银行，入选了农业农村部“金融支持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典型案例。

在服务小微客户的过程中，我们也同时感到了风险压力，全年工作中高度聚焦风险变化，坚持底线原则，坚持稳健发展，一方面通过数据深度挖掘、图计算、AI智能等技术构建与完善敏捷、准确的风险识别能力，一方面通过调整风险客户结构，加大不良处置力度，优化资产结构等方式，接受住了市场的考验，获得了风险防控的阶段性胜利。年末不良贷款率为1.94%，维持在同业同类贷款中较低的水平。

溯本开新，创新引领

科技创新是我们发展的基因，网商银行近年来借助金融科技力量，围绕“普惠金融服务、核心风险防控、提升客户满意度”等金融服务的本源问题，积极探索空白领域，拓展服务的广度与深度。近年来我们陆续推出了“大山雀”“大雁”“百灵”系统，使用卫星遥感、图计算和人工智能等先进技术，帮助解决三农金融服务、供应链金融服务和自证风控场景中的各种疑难杂症，让普惠金融服务真正“飞入”寻常百姓家。

特别的，2022年下半年，我们推出“百灵”智能交互式风控系统，通过借助大规模人工智能技术，实现了“自证”这一小微风控新模式。在充分保障用户个人数据安全的基础上，通过感知智能、认知智能、交互智能和决策智能的能力，与客户进行良性交互，有效勾勒出细致全面的客户风险画像，已有超600万客户使用了“百灵”系统，如同在客户手机里派驻了一名7×24小时服务的智能信贷员。

行微无怠，至善至美

普惠金融服务与企业社会责任存在天然的共生关系，网商银行于2022年正式确立了ESG战略，提出“无微不至，为世界带来微小而美好的改变”战略愿景，以科技创新，助力普惠小微、农村金融和小微绿色金融发展。年内我们助力国家“双碳”目标，推动《小微企业绿色评价规范》团体标准正式发布，让小微绿色金融有标可依。截至2022年末，网商银行已累计完成623万家小微企业的绿色评级，并累计为42万小微提供绿色利率优惠。在具体业务应用上，全年累计为263个绿色核心品牌企业的超2万家下游经销商提供利率优惠的绿色采购贷，累计发放绿色中标贷3.85亿元，并落地了首笔绿色供货贷，通过产品引导小微企业选择更加绿色、环保的经营模式。

我们一如既往关注与支持社会弱势群体和女性群体。2022年网商银行公益小店数量增加超一倍，达到1500多家，遍布全国30省140个城市，为小店周边的老人、残障人士、环卫工人、大病患者家属等弱势群体提供帮助。2022年我们再次发起“数字木兰创业计划”活动，通过直播间，帮助传播非遗传承、乡村振兴等行业领域中优秀女性的创业故事，持续为优秀女性创业者提供免息权益及贷款减免息优惠。

党建融合，阔步向前

2022年，网商银行持续以党建工作为纲领，进一步加强与公司治理的深度融合，赋能业务发展，不断提升全行政治站位，更好更实地助力国家大政方针的落实。一年来，我们严格落实重大经营管理事项党委会前置研究讨论程序，发挥党委“把方向、管大局、促落实”的重要角色；深化“双向进入、交叉任职”要求，选优配强各级党组织班子成员，在董事会、高管层交叉任职的基础上，业务板块负责人一般由支部班子成员担任，深入落实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积极推动党员进入关键核心岗位，发挥党员在重大战略推进、重要项目落实中的先锋作用。一年来，我们在理论学习上也没有停止脚步，全年组织了“强国有我”二十大报告党员座谈会、党委书记讲党课、“品味百年党史”等活动，不断夯实党员思想和理论基础，指导具体工作有效开展。

2022年，我们在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内部管理上下足功夫。年内第三届董事会成员正式履新，我们在保持董事会“稳战略、做决策、控风险”职责边界的基础上，深入推进和创新董事会成员专项调研工作，帮助董事更加全面了解网商银行经营管理的情况与痛点，同步加强监管信息向董事会的传导，营造更加审慎、有序、透明的决策环境。网商银行充分拥抱监管，积极调整发展节奏，稳中求进、以进固稳，不断完善“三道防线”建设，激活内生资本补充良性循环，逐步夯实发展步伐，提升发展质效。

2023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开局之年，也是网商银行落实五年战略规划承上启下的一年。我们不仅看到我国疫情防控工作进入新阶段，全国经济复苏势头向好；也要同时提防风险的延迟性以及新的不确定因素带来的扰动。唯一不变的就是变化，面对未来，我们需要对风险常怀敬畏之心，保持战略定力与洞察力，保持公司治理机制与经营管理的稳定，通过发挥自身在金融科技领域的优势与普惠金融服务经验，在满足小微客户融资需求可得性与普惠性的道路上不断求索，努力成为“小微的首选银行”。

▶ 行长致辞



冯亮 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行长

刚刚过去的2022年，对中国千千万万的小微经营者来说是不轻松的一年，疫情的影响和消费的疲弱让小微经营者面临持续压力。困难之下，网商银行始终与小微客户站在一起，通过技术和业务模式的不断创新，提升信贷额度满足度，给予小微客户最根本的支持；积极减费让利，提供延期还款、续贷、重组等手段支持还款遇到困难的小微客户，与广大客户一同渡过难关，全年业绩实现了稳健增长。

2022年末，本行资产总额4,411亿元，其中贷款2,282亿元，同比增长29%，负债总额4,196亿元，其中存款2,584亿元，同比增长30%。总体规模平稳增长的同时，贷款、存款业务都取得了较好的增长，资产负债结构更加优化。随着业务的增长，本行全年实现营业收入157亿元，同比增长13%，叠加资产负债结构、成本费用结构优化的正面影响，全年实现净利润35亿元，同比增加69%，为接下来的发展提供更多资源储备。由于疫情冲击，本年末不良贷款率1.94%，比上年有所上升，但依然稳健可控，年末拨备覆盖率257%，资本充足率11.50%，拨备计提和资本均保持充足。

风雨同行 与小微经营者相伴成长

2015年成立至今，网商银行累计为5000多万小微客户提供了数字信贷服务。2022年，在不良风险上升、资金紧张、资本受限等多重压力下，我们全力应对、灵活调整，保证了服务的稳定，持续拓展数字小微金融服务的广度与深度。

对疫情冲击最严重的线下小微客户，我们努力寻找和支持最具风险抵抗能力、最具韧性和发展潜力的商家，其中包括加盟连锁类的商家100多万户，位于优质商圈的商户500多万户，以及具有烟草专卖许可证、医疗器械销售许可证等资质的商户500多万户，重点给予稳额、提额，帮助维持街头巷尾的烟火气息。

此外，我们继续扩大银税互动的服务范围，为有税务发票信息的客户提供更大额度的信贷支持，目前已和全国32家省级税务局达成合作。与我们合作的政府性担保公司已覆盖21个省市，在累计为近95万户小微企业及三农客户提供担保的基础上，我们还与上述21个省市的担保机构联合发放减息、免息券，帮助小微客户降低融资成本。截至2022年末，网商银行在银税互动与政府性担保业务的覆盖范围仅次于国有大型银行。

在广阔的农村市场，我们的县域数字普惠金融模式覆盖范围继续拓展，已有1230个县域政府与我们签约合作，安徽、宁夏、四川、青海等13个省份已实现同省级厅局的合作。在安徽省金寨县政府打造的“政府、银行、保险、担保、基金”合作的“五位一体”金融支农综合

服务模式中,网商银行成为重要的线上银行服务提供者,为金寨模式注入数字金融动能,受到安徽省政府领导与当地客户的点赞。

除了信贷服务,我们也持续为小微经营者打造、优化综合金融服务。为了适应小微客户经营过程中,资金调动频繁、余额波动大的场景,我们不断完善现金管理产品供给,形成存款、银行理财、基金、信托等丰富的产品体系。2022年,累计为2600多万小微经营者提供了现金管理服务,帮助小微客户闲置资金赚取安全、稳健、合理的收益。票据贴现服务“网商贴”有效解决客户小额票据贴现流程复杂、资金到账慢等痛点,全年贴现客户数超过5.4万户,位列市场第一。

创新不止 数字金融技术升维

作为一家科技银行,我们在技术创新驱动业务前行的道路上不断探索,“大山雀”卫星遥感技术、“大雁”数字供应链金融系统、“百灵”人工智能风控系统,已成为展示网商银行科技能力的三张亮丽名片,2022年三项技术都取得新的进展和突破。

用于支持农村金融的“大山雀”,2022年识别能力升级,大豆、油菜等经济作物,果园、大棚等形态纳入可识别范围,累计已经为120多万种植农户提供便利的数字信贷支持。在此基础上,我们开始探索综合手机拍摄和用户上传的其他自证信息,进行多模态特征融合。

2022年末,签约接入“大雁”数字金融供应链系统的品牌企业已经超过1000家,消费行业中我们耳熟能详的大部分知名品牌均已和网商银行达成合作,我们还进入到电动出行、光伏、医疗健康等行业,支持专精特新、国产替代等领域的小微企业。数字供应链助微计划先后走进安徽、福建、江西、山东滨州、浙江杭州等省市,为当地特色产业提供数字金融支持,获得多地政府大力支持。

最近以CHATGPT为代表的人工智能技术突破,受到业界广泛关注。如同微软创始人比尔盖茨所说,通过人工智能的突破,带来的颠覆性影响不亚于个人电脑、互联网、智能手机的发明。可以预见很多行业在未来五年、十年将被完全重构,包括金融行业中的一些细分领域。去年7月,在CHATGPT大火之前,我们就发布了“百灵”——基于人工智能的数字风控系统。它可以像一位客户经理一样,与客户交互,收集分析客户上传提供的合同、发票等结构化的信息,还能处理店铺照片、货物照片、卡车照片等各种复杂、非结构化资料,据此评估和提升客户信贷额度。截至2022年末,“百灵”已能支持70多种自证任务,超过600多万客户使用。成功提额客户平均额度提升4.5万元。这是人工智能技术实际应用到小微数字信贷领域的领先尝试之一。

风控筑屏 夯实长远健康发展基础

扎实有效的风险管理是银行机构行稳致远的根基,2022年我们持续强化全面风险治理,多方面提升风险防范与化解能力。机制上,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充分履职,业务部门、风险管理部门、内审部门各司其职的“三道防线”不断夯实。不断传导和强化“依法合规、稳健理性、诚信尽职、全员全程”的风险管理理念。实际操作中,网商银行充分发挥金融科技优势,上线了市场风险、机构风险、操作风险、模型风险、代销业务风险五大专项风险管理系统,实现对重要风险领域的线上化管控。针对互联网业务模型风险特性,我们开发上线模型风险管理平台,通过“可灰度、可监控、可应急”策略,保障部署链路可信;通过AI可解释性技术,保障决策透明;通过公平性评估,确保模型在用户体验上的一致性和对弱势群体保护。

冬去春来 助力小微复苏发展

随着2022年底疫情防控政策的调整,我们看到了冬去春来、经济复苏的希望。但同时我们也要看到消费复苏的力度在不同地区、不同行业存在的差异,国际贸易、地缘政治冲突的可能依旧存在,不确定性与风险依然延续。因此,我们在保持积极乐观的同时,也应保持审慎稳健,全力帮助小微经营者在2023年恢复与成长。

千千万万的小微经营者始终是中国最广大、最坚韧、也最充满活力的群体,网商银行将与小微经营者一直相伴前行,共赴美好!

会计数据与财务指标摘要

项目	2022	2021	2020
经营业绩 (人民币千元)			
营业收入	15,685,709	13,903,064	8,617,644
拨备前利润	11,127,711	8,949,146	5,368,203
信用减值损失	-7,312,757	-6,766,459	-3,596,536
利润总额	3,814,954	2,182,686	1,771,667
净利润	3,537,818	2,092,129	1,285,549
规模指标 (人民币千元)			
资产总额	441,088,683	425,830,576	311,255,998
发放贷款及垫款	228,192,748	176,886,534	126,908,060
负债总额	419,591,524	407,890,093	297,266,516
客户存款	258,432,368	198,963,567	164,689,03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89,839,597	168,063,197	101,116,508
股东权益	21,497,158	17,940,483	13,989,482
盈利能力指标 (%)			
总资产收益率	0.82%	0.57%	0.57%
净资产收益率	21.34%	15.51%	11.72%
资产质量指标 (%)			
不良贷款率	1.94%	1.53%	1.52%
拨备覆盖率	257.39%	363.95%	314.95%
贷款拨备率	4.99%	5.57%	4.78%
流动性指标 (%)			
流动性覆盖率	232.34%	326.67%	173.92%
净稳定资金比例	194.83%	236.82%	174.51%
资本充足率及杠杆率指标 (%)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8.47%	8.86%	8.86%
一级资本充足率	10.40%	11.41%	10.79%
资本充足率	11.50%	12.50%	11.89%
杠杆率	4.70%	4.14%	4.31%

▶ 经营情况报告

一、报告期内整体经营情况

基本经营情况

2022年，网商银行坚守服务小微的定位，积极响应国家普惠金融的战略目标，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稳经济工作部署，坚持合规经营理念，在监管部门的领导和指导下，通过持续加强业务创新，服务实体经济的毛细血管，各项业务稳健发展，各项风险管理有效，取得较好成绩。

截至2022年末，网商银行资产总额4,410.89亿元，比年初增长152.58亿元，增幅3.58%；其中贷款余额2,281.93亿元，比年初增加513.06亿元，增幅29.01%。负债总额4,195.92亿元，比年初增长117.01亿元，增幅2.87%；其中一般存款余额2,584.32亿元，比年初增加594.69亿元，增幅29.89%。全年实现营业收入156.86亿元，同比增长12.82%；实现净利润35.38亿元，同比增长69.10%。截至2022年末，不良贷款率1.94%，比年初上升0.41%。资本充足率11.50%，比年初下降1.00%。各项主要监管指标均满足监管要求，整体经营稳健、风险可控，小微金融业务发展持续平稳。

同时，本行坚守“普惠金融、服务小微、服务三农”的发展定位，积极发挥数字金融的优势，致力于用科技解决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农户等普惠金融客群需求痛点，持续加大对普惠小微、科技创新、绿色发展等重点领域的支持力度。

普惠小微贷款服务

▶ 深化小微金融服务，伴随客户成长从微到小

加强对小微企业的触达，提升对优质经营客群的覆盖广度和深度。通过本行的全域数智化营销体系，建立起了更高效、更高质量的多渠道联动、全链路优质新客户获取能力，进一步加大了对全国优质经营客群覆盖。通过渠道联动、多渠道组合、精细化运营使全渠道优质新客获客成本持续下降，有效提升了优质客群的覆盖广度。覆盖深度方面，在客群从微发展到小的成长过程中，本行增强对客户经营标签的刻画和行业化认知，更加深度地了解客户，从而提供更为匹配的信贷服务。

把握客户成长规律，从银税数据中发掘优质客户。伴随客户自身发展，税务数据逐步增厚，加强银税互动合作一直是本行提升小微企业信用贷款服务深度的重要方向。2022年，本行持续大力拓展银税互动合作范围，新增大连、青海、吉林税务局合作，全年累计联合32家省级税务局，并在新疆、浙江等地，联合当地税务局举办“银税互动”支持小微企业的宣传活动。

深入推进银担合作，携手政府性担保进一步降低小微融资成本。本行联合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与当地政府开展合作，对特定小微、三农群体进行精准扶持，发放贷款减息券、免息券，降低客户融资成本。截至2022年末，本行已与21个省（市）的36家融资担保机构合作，历史累计为近95万小微企业及三农客户发放担保项下贷款超千亿元。全年联合全国21省市21家担保机构发起减息券活动，共向各省市小微三农客户发放免息券及减息券。

▶ 加强对小微的信用信息的挖掘和运用

升级贷款供给模式。本行持续打造与客户互动的互联网信贷产品体系，针对小微客户新推出“信用”自证，帮助小微经营者

提升融资自主性。从原有的主动授信、单向供给的模式，拓展为供给和需求双向互动模式，从根本上缩短了客户需求与产品供给之间的距离。通过与客户互动，建立客户自证数据补充体系，充分还原小微客户真实经营情况，进一步提升客户准入比例、额度满足度和稳定性。2022年7月，网商银行发布“百灵”智能交互式风控系统，该系统着眼于建立客户自证数据补充体系，小微企业可基于自身需求提交个性化自证材料，以提升贷款额度。系统支持包含合同、发票、营业执照在内的26种凭证，以及工程车辆、店面门头、货架商品等超过400种细粒度物体的识别，本行通过AI、图像识别等技术处理这些复杂、非结构化的数据，为客户匹配更合适的额度和利率。

提升经营性首贷户贷款可获得性。近年来，在政策引导下，商业银行普惠小微贷款首贷比例持续上升，但对于汰换率较高的小微群体来说，始终存在相当比重的小微企业和个体经营者从未获得过银行信贷，缺少历史信用信息，面临首贷难题；小微群体日常经营规范度低，数字化程度低，信用信息的沉淀积累难度较大。所以基于数据创新应用的企业信用体系，是破解小微融资难题的关键。本行一直致力于在小微企业信用体系发展方面发挥积极带动作用，让众多小微经营者突破经营性贷款“首贷”门槛，新增贷款客户中超80%为首次从商业银行获得经营性贷款。本行持续引入外部多元化数据并进行深度挖掘，创新应用商户收单、结算流水、税务发票、政府采购、用电用水、用工、公积金缴纳、政务乃至地理位置等多维度数据，帮助还原小微企业和个体户经营画像。

以行业化为抓手，深入行业，提升服务质量。本行在建筑、制造、物流、医疗、汽修、服饰、餐饮、零售等小微客户聚集的行业，通过大量的用户走访，深刻理解客户生意模式，结合发票知识库，通过产品-行业-上下游的逻辑进行产业链延展，深入挖掘资质、专利、税务、用水、用电等行业特有信息，还原客户经营情况，精准提供用户需要的贷款额度。此外，根据客户旺季、新品备货等资金需求时点制定营销日历，授信策略与营销策略相互配合，提供临时额度，更好满足用户业务经营的资金需求。

► 加强对小微、对偏远地区的金融支持

持续加大小微信贷投放力度，增加有效融资供给。依托场景化开展金融服务，主要服务客户领域涵盖电商、线下小店、企业客户、经营性农户、供应链小微企业等实体经济的毛细血管，户均贷款余额4.83万元，有利支持了实体经济毛细血管发展及相关就业人员的稳定性。

加大小微企业纾困帮扶力度，与小微客户共渡难关。通过全量开放延期还本付息申请、主动发放贷款免息券等形式，全面加强对小微客户信贷本息的优惠支持等优惠政策，支持受疫情影响严重地区小微客户快速恢复生产经营，为小微企业纾困帮扶提供坚实金融保障。截至2022年12月末，网商银行通过延期还款、续贷、借新还旧以及贷款重组等多种方式，帮助超36万小微经营者渡过难关。

持续加强对偏远地区的金融支持力度。本行根据中央和有关部门政策导向，持续加强对偏远地区和金融服务薄弱区域的小微金融力度，中西部贷款增长尤其显著。2022年累计发放贷款增速前十名的省市区依次是宁夏、安徽、内蒙古、山东、山西、河北、甘肃、陕西、重庆、新疆。

► 强化对科创、绿色的支持

支持创新型小微企业发展。本行积极参与全国工商联创新型成长型民营企业赋能行动，发挥科技优势，结合税票、社保和高新、科小等资质数据，综合还原科创小微企业画像，给予差异化信贷支持方案；与火炬中心、上海科委等各级管理单位建立链接，对国家各级评定的名单内科创企业提供定向支持。截至2022年12月末，本行已经为专精特新、瞪羚企业、高新企业、科技型等名单内的超30万家中小企业提供专项贷款授信支持。

支持小微企业绿色转型。本行积极推动小微绿色评级创新和绿色金融服务模式创新。截至2022年末，本行已累计完成623万家小微企业的绿色评级，通过绿色采购贷、绿色中标贷以及其他绿色信贷优惠，累计为42万小微提供绿色利率优惠。

数字交易银行服务

▶ 服务全社会电商

本行持续深耕电商场景金融。当下电商的多平台经营已成为趋势，在内贸电商场景中，通过平台化方式提升场景金融服务覆盖率，以攻为守、补全数据提升电商客户的额度满足度。为电商客户提供融资服务的同时，支付结算产品全面进入电商交易场景，覆盖电商销售、广告投放和会员付费等各具体场景。逐步建立起首选心智：收单账户用网商，资金服务回网商；逐步吸引不同平台的电商客群使用本行综合服务。深入理解电商平台商家的商业模式，加强阵地建设，围绕商家分层及大促用款节点，为电商商家提供专项资金支持，从而与场景的合作更加深入，对电商商家的渗透持续提升，主要业务场景均保持稳定增长。稳步开拓外贸电商场景，全面引入外贸数据，通过线上线下融合，为商户提供定制化产品，有效建立客户心智；深入商户关键对客场景，提升本行金融服务在关键场景中的覆盖度。

▶ 深化数字供应链金融服务

深入产业链精准服务上下游小微企业，本行在2021年发布了“大雁系统”。通过该系统，实现对核心企业和上下游小微企业的供应链关系的细致分析，从而为核心企业下游客户，提供一系列数字金融产品，满足其在供货回款、采购订货、铺货收款、加盟、发薪等生产经营全链路中的信贷需求以及综合资金管理需求。与本行合作的品牌中，下游经销商及终端门店的经营性贷款可得率平均达到80%。针对核心企业上游客户，本行携手合作伙伴共同探索政府采购、企业采购领域中的普惠金融服务，基于供应商招投标、合同、订单、物流、票据等多阶段数据为核心企业上游的中小微供应商提供信贷、保理、电子保函等金融服务。截至2022年末，已有超1000家品牌商接入本行供应链金融“大雁系统”并参与“数字供应链金融助微”行动。本行通过“无忧加盟计划”，与400多家优质连锁品牌合作，为品牌加盟小店提供了便捷优质的金融服务。目前本行的数字供应链金融助微实践已经走进江苏自行车电动车行业、佛山陶瓷行业、泉州食品行业、加盟连锁行业、光伏行业等各行各业。

▶ 综合金融服务取得新突破

年内本行综合金融服务在企业账户的开户、账户活跃、入金和资金留存等方面取得一定成绩，越来越多的小微经营者选择网商银行的账户作为其经营的主账户。这些小微客户以企业账户为基础，享受了网商银行提供的收款、付款、对账、融资、票据、外汇、理财、企业网银等一揽子服务。同时，本行对企业账户全生命周期的管理能力大幅提升，在开户、分类分级、提限额管理、不动户管控、异常交易预警拦截等方面建立起了完善的管理体系，企业账户的交易确定性有效提升，账户安全和反洗钱风险全面可控，新户开立成本大幅下降。网商贴产品从单一的票据贴现，升级为票据收、付、贴的综合服务。网商贴与企业账户结合，综合“收、付、开、贴”服务，沉淀客户心智；网商贴与网商贷结合，沉淀客户交易行为，助力提额与支用。国际业务交易量稳步上升，产品服务从国际结算向多元化发展，在企业账户基础上提供外汇综合金融服务。余利宝品牌下，本行已形成包含货币基金和理财子等产品的分层理财产品服务，多元化的现金管理服务能力，进一步提升了对小微商家的粘性。

▶ 数字人民币试点稳步再上新台阶

2022年，网商银行在人民银行及试点地区政府的指导与支持下，稳步推进数字人民币试点工作再上新台阶。年初本行顺利参与完成了数字人民币新版APP功能建设，保障数字人民币在北京冬奥会、冬残奥会上精彩亮相。在推广营销方面，本行与支付宝充分联动，支付宝将首页“搜索”、“扫一扫”等高频流量入口向数字人民币开放，上线数字人民币红包小程序，承办多地多轮数字人民币红包活动，推动试点提质增效。在场景创新方面，本行发扬互联网银行特色，实现了对大型平台电商场景“淘宝”、互联网贷款场景“网商贷”的拓展，并协助支付宝作为国内首家支付平台接入数字人民币受理网络，推动试点增量扩面。

金融助力乡村振兴

► 积极拓展县域合作覆盖面，发展县域数字普惠金融

农村经济领域中专业的分工以及人口结构正在发生非常大的变化，专业化、集约化、规模化趋势加速演进，未来县域将成为承载城乡中国最主要的载体。本行一直高度重视县域数字普惠金融发展，通过县域政府合作拓展农村客群覆盖，截至2022年末，网商银行县域（包括县城及以下）累计服务客群数量占全行累计用户数近一半，通过签约合作覆盖全国1,230个涉农县域，其中，安徽、宁夏、四川、青海等13个省份已实现同省级厅局合作签约。

► 技术创新应用，支持乡村产业可持续发展

深化卫星遥感、光谱识别、人工智能等数字技术在农村金融领域的应用，根据卫星照片，通过光谱识别农作物，可以识别出水稻、玉米、小麦、苹果等多种作物。本行通过了解农户的种植情况和生长趋势，结合气候、地理位置、行业景气度等因素，利用风控模型预估产量和产值，给予农户精准的信贷支持。截至2022年末，本行累计为123.7万种植户发放贷款1,288.4亿元。

► 提供免息贷款，定向扶持农产品大县

自2022年5月起，网商银行面向农业农村部管理干部学院发布的“农产品数字化百强县”的种植户、养殖户、农产品电商商家等客户，加大金融覆盖并提供相应时段的免息贷款。除了提供信用贷款，还结合农事节气及生产销售周期，分省、分阶段提供30天免息贷款支持。该举措已经走进浙江、广东、安徽等地，支持当地农产品百强县，并在618电商大促、丰收节期间为100个产业大县提供定向免息支持。

自主科技持续创新

网商银行始终坚持以科技驱动业务发展，持续加大信息科技投入。科技人才占比超过55%，全年信息科技投入同比增长33%，有力保障了信息科技的稳定发展。支撑业务发展方面，以“智能驱动”为主线，深度应用人工智能、云计算、大数据、区块链等数字技术，深化数字化客户服务、智能风控体系、数字化运营、数字化基础设施建设，打造了可信数据网络，夯实了智能数据底盘，持续拓展自动化和智能化金融场景应用，持续拓宽了金融生态，云原生单元化异地多活灾备体系继续保持行业领先，自动化运维水平不断提高，全面保障了业务连续性；科技创新方面，加大产学、产研合作，将研究成果转化为生产成果，本年度共申请了6项软件著作权、105项专利提案，参与了多项团体标准、行业标准编制，发布了《数字银行可信纵深防御白皮书》。本年度，网商银行信息系统整体运行稳定，系统可用率99.995%，未发生重大信息系统运营中断事件。

► 小微全息智能风控系统

本行经过数年研发的“小微全息智能风控系统”由“大山雀”卫星遥感风控、“大雁”数字供应链金融和“百灵”智能交互式风控三大系统构成，通过大规模深度应用AI技术，将计算机视觉、知识工程、人机互动、语义理解等技术整合到风控系统中，使其能快速获取、识别和理解用户的信贷诉求、资产表现和经营状况，实现对用户的“全息”画像，并进一步结合对行业的认知，判断用户的综合风险水平，从而匹配与之对应的信贷服务。在服务方面，系统结合了人工审批和数字化风控的优点，让用户在便捷使用的同时，也能享受更深度的服务。

► 数字银行可信纵深防御

网商银行始终坚持以“安全可信、自主可控”的系统安全建设理念，建成可信纵深防御体系。整个防御体系以硬件可信芯片为信任根，可信软件基为核心，以密码学方法为主要手段，构建贯穿硬件、固件、系统软件和应用软件的完整信任链，为银行信息系统的运行，以及数据的使用和计算提供了安全可信的底座，能够有效应对ODAY、社会工程学、软硬件供应链及业务滥用等高级和未知威胁，保护用户数据、资金安全，多次在国家级、行业级的网络攻防演习工作中发挥巨大价值。本年度，成功发布《数字银行可信纵深防御白皮书》，将网商银行可信纵深防御最佳实践传递给金融同业，为

正在数字化转型中或者准备转型的同业机构，在纵深防御体系的升级建设上提供参考案例，获得了行业认可，对银行业数字化的可持续发展作出贡献。

► 云计算、大数据

持续推进基础设施架构升级。年内本行完成大数据平台ODPS容灾建设，通过独立调度演练备份任务和数仓表，容灾能力经验证满足预期；围绕场景及机构端接入，初步建成统一的开放接入服务体系，提升机构的开放接入服务效率。

利用人工智能和大数据技术提升服务效率。搭建了科学、体系化的人工智能A/B实验能力框架，涵盖实验方案设计、实验内容配置、实验分流管理、实验运行监控、实验复盘分析等主要能力，促进提升数据分析效率；基于产品合约设计，抽象金融产品支付能力和结算能力，完成了交易支付平台架构以及功能设计。

基于大数据分析加强实时交易风险防范。建成离在线一体的风控指标体系，沉淀了万级别风险特征、风控策略组件、风控解析引擎、风控运行引擎等核心能力，风控策略部署效能提升了近3倍；初步建成覆盖数据源、特征、策略的全链路风控图谱，现已应用于风控策略架构、数据源价值精准测算等多个场景；启动风控仿真实验室建设，已建成实时及离线策略仿真能力；针对高风险交易和欺诈风险，建成识别批量电信诈骗的感知能力，研发了电信诈骗场景挖掘模型和基于向量表征的类案检索能力；针对个体赌博、套现、洗钱类风险，建立了AI验真在线尽调系统，进行识别和管控。

二、风险管理情况

全面风险管理

2022年面对严峻复杂的国内外形势和多重超预期因素冲击，本行坚守“稳固创新”基调，在全面落实监管要求、积极做好疫情防控 and 金融纾困工作的同时，持续强化资产质量管控，有效应对信用风险、合规风险等多重挑战。与此同时，本行不断推进风险治理和制度建设，夯实风险管理能力，持续风险管理基础设施建设，高度重视账户安全风险、模型风险等新型风险挑战。全年风险偏好指标全部达标，全行整体风险可控。

信用风险管理

2022年，受宏观经济下行影响及疫情反复冲击，广大小微市场主体经营稳定性面临巨大挑战，本行秉持审慎、积极的应对策略，通过灵活调整风险策略，加大风险处置力度，持续优化资产结构、创新金融科技风控能力等多项措施，保持信贷资产质量稳定，年末不良贷款率为1.94%。主要开展如下几项工作：一是引入宏观微观多维度数据，探索应用前沿算法技术，优化风险模型、升级策略规则，加强对高风险客群的识别和 risk 管控，避免了风险的快速上升；二是积极推进信用风险监测预警、信贷资产分类、不良资产处置等的管理机制和工具建设，增强风险抵御能力。

有关本行信用风险管理的更多内容请参阅财务报告附注。

流动性风险管理

2022年国际局势和国内疫情等因素叠加，经济恢复不及预期，小微客户经营困难、中小银行金融风险逐渐暴露。本行流动性风险主要受以下因素影响：一是市场流动性规模和价格波动带来的风险，二是存款客户稳定性和市场舆情影响带来的风险。针对外部市场环境不确定性高的特点，本行以流动性风险安全为首要目标，主动调整资产负债结构提高抗风险能力。在负债端坚持存款立行原则，提高大额存单等中长期稳定存款业务占比，推动存款稳步增长。同时适度开展同业存单等主动负债业务，拓展负债来源，优化成本结构。在资产端坚持高流动性资产配置策略，平均久期与负债基本持平，降低流动性风险敞口。

2022年，本行坚持审慎性原则，建立了稳健的流动性风险偏好体系，完善了日间流动性管理机制、提升了主动负债管理能力、通过压力测试和应急演练提升了应对突发风险能力、推进了智能化系统建设提高管理质效，各项业务平稳有序开展。2022年末本行流动性比例52.97%，流动性覆盖率232.34%，持续满足监管要求、备付金水平维持在合理健康水平，全年未发生流动性风险事件。

账簿利率风险管理

银行账簿利率风险指利率水平、期限结构等不利变动导致银行账簿经济价值和整体收益遭受损失的风险，主要包括缺口风险、基准风险和期权性风险。本行对于银行账簿利率风险主要通过重定价缺口分析、敏感性分析、情景模拟分析、压力测试等方法计量评估风险，重点关注政策利率、市场利率以及信贷市场利率变化对本行各项业务定价和估值变化，通过调整资产负债结构进行风险管理。报告期内，本行银行账簿利率风险敞口可控，风险水平较低。

市场风险管理

本行市场风险管理坚持以满足对银行资产负债管理以及流动性风险管理的需要为原则，债券投资交易主要以银行账户为主，整体投资保持稳健和审慎，在2022年11月和12月债市大幅震荡情况下，仍然实现了全年市场波动损益为正。外汇敞口主要是为

了支持客户人民币结售汇业务而持有, 严控汇率波动带来的影响, 全年汇率波动带来的影响相对有限。本行通过管理最大累计损失以及资产对利率敏感性程度的方式, 确保风险敞口、风险损失与交易规模匹配, 所承担的市场风险水平与本行市场风险管理能力和资本实力相平衡。

合规与法律风险管理

2022年, 在监管部门指导下, 本行全面履行合规风险管理职责, 深入开展内控合规管理建设活动。重点做好监管部门对法人银行例行综合检查的全面配合工作, 检查配合得到了监管部门的认可; 全面落实监管部门各项政策和意见要求, 全行合规风险治理水平得到了持续提升; 有效落实互联网贷款办法的各项要求, 信贷业务合规管理水平显著提升。本行高度重视合规文化机制的健全, 在2022年自行开发建立合规门户网站, 该平台集合合规管理咨询、监管政策解读、业务协同作业、合规文化互动等专项栏目, 实现监管政策高效传达落实、合规管理作业协同、合规文化宣传推广等功能, 成为提升数字化合规管理能力的有力载体。

操作风险管理

报告期内, 本行继续强化合规经营和案件防控, 在多个领域夯实管理基础, 深化风险防控, 全年未发生重大操作风险事件。本行通过完善管理机制、系统建设、风险排查等多项措施并举, 持续提高操作风险管理能力。一是充分利用操作风险事件及损失数据自动收集工具, 加强风险识别、处置能力, 有效管控风险; 二是建设外包用工健康度评估体系, 落地常态化的现场巡检机制; 三是积极组织落实案件防控要求, 对陈案进行全面清理, 积极开展损失追偿, 进一步筑牢防范案件风险的底线思维。

声誉风险管理

本行的声誉风险主要来源于客户投诉。2022年全年, 本行未发生重大声誉风险影响事件。报告期内, 本行围绕“风险摸排、健全制度、专项保障”三个环节开展工作, 并根据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总体要求, 进一步加强消费者权益保护的组织、方案、机制建设, 切实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2022年, 本行在乡村振兴、助微计划、助力公益小店等方面, 履行社会责任, 积累声誉资本。2022年4月, 全国工商联宣布与本行签署全面战略合作协议, 双方将结合小微生产经营需求和数字普惠金融创新实践, 共同实施“两计划、六行动”, 助力小微, 助力三农。

反洗钱管理

2022年, 本行在监管部门指导和支持下, 全面强化洗钱风险管理体系建设, 持续更新反洗钱内控制度、建立健全反洗钱组织队伍、自主研发并持续运营反洗钱监测和管理系统, 将智能算法、云计算、大数据等信息技术运用于洗钱风险防控, 保障全行业务的健康稳健运行。

报告期内, 本行严格落实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各项监管要求, 按照风险为本的原则认真履行各项法定义务, 持续建设全面风险管理框架下的洗钱风险管理机制, 制定并报经董事会审批通过全行洗钱和制裁风险偏好及管理政策。全面加强客户身份识别、洗钱风险评估和可疑交易报告的合规管理力度; 强化对业务与产品洗钱风险的监测、评估和反洗钱评审, 将反洗钱合规和风险管理措施嵌入业务流程和系统; 持续优化客户风险评估和可疑交易监测规则、指标与系统, 提升洗钱风险识别和管控的有效性; 全链路防控电信网络诈骗、网络赌博和洗钱等非法交易风险, 将账户业务涉案及洗钱风险持续控制在较低水平。组织全员参与反洗钱培训考试, 促进洗钱风险管理文化在全公司得到充分传导。

资本管理

本行资本管理以资本充足率和资本回报率为核心，目标是符合外部监管和股东回报要求，推动业务稳健发展，支持小微企业信贷需求。本行基于对未来宏观形势的判断与内部业务发展展望，持续完善资本管理机制，科学制定资本规划，审慎确定资本充足率管理目标；逐步实现业务发展和资本内生积累的良性循环，持续增强资本内生积累能力，并积极探索多层次资本补充机制，优化资本结构；定期开展内部资本充足评估程序（ICAAP）工作，审慎评估各类风险和资本充足水平，确保资本水平能够充分抵御本行所面临的风险。2022年，本行持续增强资本内生积累能力，并积极探索多层次资本补充机制，优化资本结构。

本行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计量资本充足率，其中，信用风险加权资产计量采用权重法，市场风险加权资产计量采用标准法，操作风险加权资产计量采用基本指标法。报告期末资本组成及充足率情况如下：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人民币千元）
核心一级资本	17,498,658
其中：实收资本可计入部分	6,571,400
资本公积可计入部分	1,477,979
盈余公积	949,280
一般风险准备	4,285,504
未分配利润	3,414,695
其他	799,801
核心一级资本监管扣除项目	2,327
其他一级资本	3,998,500
其中：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及其溢价	3,998,500
其他一级资本监管扣除项目	0
二级资本	2,255,950
其中：超额贷款损失准备	2,255,950
二级资本监管扣除项目	0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17,496,332
一级资本净额	21,494,832
总资本净额	23,750,781
风险加权资产	206,613,055
其中：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182,731,923
市场风险加权资产	38,573
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23,842,559
资本充足率指标（%）	
监管最低资本要求（%）	8.0%
储蓄资本和逆周期资本要求（%）	2.5%
附加资本要求（%）	0%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8.47%
一级资本充足率（%）	10.40%
资本充足率（%）	11.50%

本行按照《商业银行杠杆率管理办法（修订）》计量杠杆率。本行杠杆率情况如下：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杠杆率（%）	4.70%
一级资本净额（人民币千元）	21,494,832
调整后表内外资产余额（人民币千元）	457,188,576

▶ 公司治理报告

一、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报告期内股份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股东股份未发生变动。

报告期内股东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股东共6户，股东在本行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有的股份数（股）	持股比例
蚂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971,400,000	30.00%
万向三农集团有限公司	1,760,000,000	26.78%
宁波市金润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1,280,000,000	19.48%
上海复星工业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5.22%
杭州禾博士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320,000,000	4.87%
金字食品有限公司	240,000,000	3.65%
合计	6,571,400,000	100.00%

报告期内股份出质情况

截至2022年末，本行股东单位宁波市金润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存在出质本行股权的情形，质押比例为40%。其余股东无质押情况。

股东承诺、履约情况

本行全体股东均按照监管机构有关规定，分别向本行出具书面承诺书，主要承诺：不与本行进行违规、不当关联交易；不谋求优于其他股东、非关联方同类交易条件的关联交易；不利用对本行经营管理的影响力获取不正当利益；不干预本行的日常经营事务；不向本行施加不当的指标压力；按照所持股权比例履行为本行持续补充资本的法定义务，积极支持本行董事会制定合理的资本规划，使本行资本持续满足监管要求；自取得本行股权之日起5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股权等内容。就本行所知，截至报告期末，前述股东不存在违反前述承诺的情形。

本行每年开展股东履约评估以及股东资本补充能力评估，及时将相关评估报告报送监管机构。

二、人员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职务	任职起始时间
金晓龙	男	董事长、执行董事	2021年7月
黄浩	男	董事	2017年3月
韩歆毅	男	董事	2015年5月
李臣	男	董事	2021年8月
辜校旭	女	董事	2015年5月
刘志刚	男	董事	2022年3月
冯亮	男	执行董事、行长	2019年4月起任执行董事 2021年9月起任行长
汪炜	男	独立董事	2019年4月
贝多广	男	独立董事	2022年4月
梁伟立	男	独立董事（候任）	-
张弢	男	独立董事	2022年3月
胡铮	男	监事会主席	2021年12月
王蔚婷	女	股东监事	2021年12月
郭俊华	女	外部监事	2021年12月
江浩	男	副行长、董事会秘书、合规总监	2018年11月起任合规总监 2020年7月起任董事会秘书 2021年9月起任副行长
彭博	男	行长助理	2021年9月
高嵩	男	首席信息官	2020年7月
SUN XIAODONG	男	首席风险官	2021年8月
齐小慧	女	财务负责人	2022年12月
朱安蔚	女	内审负责人	2019年11月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在股东或股东关联企业任职情况

姓名	任职单位	职务
黄浩	蚂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蚂蚁集团数字金融事业群总裁
韩歆毅	蚂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蚂蚁集团执行董事、首席财务官
李臣	蚂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蚂蚁集团首席合规官
辜校旭	复星国际有限公司	复星全球合伙人、复星国际副总裁、 葡萄牙商业银行董事、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董事
刘志刚	万向三农集团有限公司	万向三农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和使命部总经理、 洛阳氟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兼董事长、万向 德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河北承德露露股份 有限公司董事、新疆硝石钾肥有限公司董事
王蔚婷	金字食品有限公司	金字食品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主要工作经历

▶ 董事

金晓龙 先生

本行执行董事、董事长。中南财经大学经济学硕士，金晓龙先生曾任平安银行总公司网络金融事业部、小企业金融事业部总裁，深圳发展银行\平安银行总公司产品与现金管理部总经理，网商银行执行董事、副行长、行长。

黄浩 先生

本行董事。武汉大学国际金融专业毕业，经济学学士，高级经济师。黄浩先生目前担任蚂蚁集团高级副总裁兼数字金融总裁、重庆蚂蚁消费金融有限公司董事长。曾任中国建设银行总行计划财务部副总经理，中德住房储蓄银行行长，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监事会主席，中国建设银行总行电子银行部总经理、网络金融部总经理，浙江网商银行行长、执行董事。

韩歆毅 先生

本行董事。毕业于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分别获经济学学士学位和经济学硕士学位。韩歆毅先生目前担任蚂蚁集团执行董事、首席财务官。韩歆毅先生自2014年5月加入蚂蚁集团，历任资深总监、副总裁。加入蚂蚁集团前，韩歆毅先生曾任阿里巴巴集团企业融资部资深总监。加入阿里巴巴集团前，韩歆毅先生任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执行总经理，主要从事互联网、铁路、电信等行业的投资银行业务，完成了多个IPO、增发、债务融资及并购项目。

李臣 先生

本行董事。北京大学博士，先后取得美国纽约州律师资格、中国律师资格。李臣先生目前担任蚂蚁集团首席合规官。李臣先生历任高盛高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首席合规官、内核委员会主席、管理委员会召集人，中国人民银行金融稳定局体改处副处长，中国证监会上市部并购处主任科员及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资本市场部经理和资产管理部经理。

辜校旭 女士

本行董事。华东师范大学硕士，相继在华夏银行上海分行、上海通联金融服务有限公司担任要职，现为复星全球合伙人、复星国际副总裁、葡萄牙商业银行董事、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董事。

刘志刚 先生

本行董事。本科学历，历任万向集团发展部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等职。现任万向三农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和使命部总经理、洛阳氟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万向德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河北承德露露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新疆硝石钾肥有限公司董事。刘志刚先生在金融投资和企业管理方面深耕多年，具备丰富的经验，熟悉企业的各类业务流程。

冯亮 先生

本行执行董事、行长。上海交通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冯亮先生先后在交通银行总行、浦发银行总行工作，历任浦发银行总行零售银行总部高级经理、电子银行部手机银行处负责人等职务，2015年至2019年3月任网商银行产品总监，2019年3月至2021年9月任网商银行副行长。

汪炜 先生

本行独立董事。经济学博士，浙江大学经济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入选专家。汪炜先生曾任浙江大学经济学院副院长、浙江大学民营经济研究中心副主任、浙江大学金融研究院执行院长等职务，现任浙江省金融研究院院长，浙江省金融业发展促进会常务副会长兼秘书长，浙商银行独立董事。

贝多广 先生

本行独立董事。博士学历，现任仁达普惠（北京）咨询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人民大学中国普惠金融研究院院长，中国信托业保障基金有限公司、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贝多广先生历任财政部国债司副处长，中国证监会国际部副主任，JP 摩根北京代表处首席代表，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JP摩根（亚洲）董事总经理，国民小微金融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局主席。

张骏 先生

本行独立董事。中国政法大学法学硕士，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律师学院兼职教授、硕士研究生导师、中国海事仲裁委员会仲裁员、中国法学会会员。曾任中国船舶工业总公司法律顾问、北京市劳赛德律师事务所主任、北京市环球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中国国新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法律事业部总经理、韬蕴资本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现任北京市安理律师事务所合伙人。

梁伟立 先生

本行独立董事（候任）。毕业于香港理工学院（现香港理工大学），获会计系高级文凭。梁伟立先生为香港会计师公会会员，持有上海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证书。现任东风汽车集团有限公司、DING DONG (CAYMAN) LIMITED（叮咚买菜）、上海化学工业区工业气体有限公司以及中国国际贸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梁先生1982年加入安永会计师事务所，1994年升任合伙人，2020年6月退休，历任安永上海分所管理合伙人、大中华区上市服务管理合伙人、远东区上市服务管理合伙人、华中区管理合伙人、大中华区业务管理合伙人等要职。曾负责宝钢集团、复星集团、中国太平洋保险、潍柴动力等知名大型企业上市、并购等业务，具有丰富从业经验。

► 监事

胡铮 先生

本行监事会主席。同济大学管理工程学士、技术经济硕士学位。2016年12月加入蚂蚁集团，任保险事业群财务负责人，期间曾兼任支付事业群政务民生线财务负责人。2020年5月加入网商银行，任党委委员、党办负责人。加入蚂蚁集团前，胡铮先生曾在安永、埃森哲等机构从事金融及财务咨询工作十余年，历任经理、高级经理、总监等职务。

王蔚婷 女士

本行股东监事。浙江工业大学工商管理本科学历。现任金字食品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王蔚婷女士曾任金华市火腿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财务部部长、副总经理兼财务部经理，曾任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郭俊华 女士

本行外部监事。教授、博士生导师，现任上海交通大学工会副主席。郭俊华女士曾任职于湖北省宜昌市三峡制药厂技术科、宣传科，湖北省宜昌市医药管理局党委办公室、团委，英国剑桥大学JUDGE商学院（担任博士后研究人员）。郭俊华女士兼任上海市大数据联合创新实验室研究员，上海市软科学研究基地“上海市创新政策评估研究中心”副主任。

► 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江浩 先生

本行副行长、董事会秘书、合规总监。中共党员，英国埃克塞特大学金融与投资硕士。江浩先生拥有20多年金融从业经验，曾担任中国建设银行高级副经理、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副行长、上海银行总行零售信贷负责人、上银基金公司督察长、东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个人银行总监等管理职务。2018年5月加入网商银行担任合规总监，2020年7月起担任网商银行董事会秘书、合规总监。

彭博 先生

本行行长助理。北京工业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专业本科学士，英国苏塞克斯大学电子商务信息技术专业硕士。自2012年加入支付宝（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先后担任支付宝国际事业部市场运营专家，支付宝金融机构战略合作部高级专家，负责香港地区支付宝运营以及银行合作业务；2017年起加入网商银行，担任农村金融部总经理，2021年9月起，担任网商银行行长助理。

高嵩 先生

本行首席信息官。毕业于重庆大学，拥有计算机专业学士学位，2007年加入阿里巴巴，先后担任阿里金融中台技术负责人、蚂蚁微贷事业群架构师、网商银行首席架构师等职务，曾主导阿里金融SOA分布式架构、网商银行第一代核心系统、国内首家云计算银行技术架构、国内首家异地多活及弹性计算银行基础架构等重大项目的设计与落地实施工作。

SUN XIAODONG 先生

本行首席风险官。普渡大学随机分析与数学金融博士、计算金融硕士。SUN XIAODONG先生拥有20年金融从业经验，曾担任美国运通银行风险管理部副总裁、美国花旗银行信用卡部决策管理部总监、蚂蚁金服保险事业群数据部资深总监，2019年9月加入浙江网商银行，担任信贷风险管理部和信贷审批部负责人。

齐小慧 女士

本行财务负责人。浙江大学经济学学士，中国注册会计师。自2007年起，先后在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支付宝（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网商银行及蚂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从事审计及财务管理工作。2022年9月，加入网商银行，负责各项财务管理工作，2022年12月起担任网商银行财务负责人。

朱安蔚 女士

本行内审负责人。美国纽黑文大学会计和金融双学士及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朱安蔚女士拥有美国注册会计师资格，先后在美国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外部审计部、苏格兰皇家银行美国区域内审部和内控部、苏格兰皇家银行中国区域内审部、美国摩根士丹利内审部和操作风险内控部以及瑞士信贷集团的风控部门担任管理职务。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名及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杨焯先生于2022年5月辞去本行财务负责人职务。经本行董事会提名和薪酬委员会提名，齐小慧女士于2022年12月获董事会聘任为本行财务负责人，并于2022年12月任职。

年度薪酬管理及报酬情况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框架

本行董事会下设提名和薪酬委员会，委员会由3名董事组成，主任委员为独立董事，负责审核本行发薪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年度绩效考核情况与薪酬方案，并报送董事会、股东大会通过。其中，本行董事会审议确定本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本行股东大会审议确定本行董事薪酬方案。本行发薪的监事薪酬方案由本行监事会审核，并报送股东大会通过。

本行董事会将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政策负责审议和批准本行薪酬管理制度。高级管理层负责组织和实施董事会薪酬管理方面的决定。内外部审计将薪酬制度的设计和执行情况纳入审计内容。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决策程序

本行非执行董事、股东监事不在本行领取任何薪酬，薪酬由委派其担任董事、监事的股东单位决定。本行独立董事、外部监事、职工监事的薪酬方案由股东大会审议确定，在本行领取津贴。本行执行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由董事会审议确定。

▶ 本行薪酬与业绩表现、风险调整的关系

本行持续优化内部激励约束机制。以绩效贡献、岗位价值、能力评价作为薪酬分配的依据。坚持创造客户价值的初心和理想，不断迭代以客户为中心的绩效考核机制，将客户感知链接、客户体验与满意度作为重要的考评标准。

为有效防范风险，进一步发挥薪酬管理在公司治理和风险管控中的导向作用，遵照《商业银行稳健薪酬监管指引》相关规定，将本行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中合规经营类、风险管理类指标权重设置明显高于业务类指标权重；对本行高级管理人员及对风险有重要影响岗位上的员工，制定实施了绩效薪酬延期支付扣回实施制度，对职责内风险损失超常暴露的情况，进行相应绩效薪酬的止付及扣回管理。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绩效薪酬延期支付及扣回情形。

员工情况

截止2022年12月31日，网商银行员工**1,579人**，研究生学历以上占**51%**。科技人员占比**55%**，持续引入尖端算法、智能、数据、风险领域人才，在人员稳步增长的同时，坚持科技驱动，夯实风险中台。



1579人
网商银行员工



51%
研究生学历以上



55%
科技人员占比

网商银行始终重视员工的发展与培养，将员工视为最有价值的资产。2022年度，本行共开展超过500次培训课程，上线超过250门在线课程，全行总参训人次超8.3万人次。面向新入职员工、新晋管理人员、后备核心梯队人才以及不同专业技术领域人才，在全行层面、部门层面、员工自主学习层面，形成了一套三级联动的培养培训体系。助力员工快速成长，推动网商银行特色学习型组织的建立。

网商银行一直秉承“理想、行动、坚持、超越”的文化价值内核，作为一家年轻的互联网科技银行，网商银行建设打造开放包容、求真务实、守正创新的文化氛围。通过立体化的沟通机制，促进内部信息开放流通；通过多元化的交流活动，培育组织的创新土壤，不断地寻求基于客户价值的突破和创新，以增强全行的综合竞争力。

三、公司治理基本情况概述

本行是一家以民营企业为股东的股份制商业银行。报告期内，本行按照《公司法》、《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以及本行《章程》，结合本行实际情况，不断完善治理结构和内控制度，进一步理顺三会一层职责边界，保证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依法独立运作，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没有违法、违规情况的发生。本行具体治理情况如下：

关于股东和股东大会

本行股东均为企业法人。根据本行章程规定，本行权力机构是股东大会，股东大会通过董事会、监事会对本行进行管理和监督。本行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召集、召开股东大会，确保全体股东充分、平等地享有知情权、参与权和表决权。

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本行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任职资格和选聘程序选举董事。本行第三届董事会共有11名董事，董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各位董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维护本行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根据本行章程规定，董事会是本行的决策机构，对本行经营和管理负最终责任。董事会按照公司章程规定和股东大会的授权进行决策，加强与经营层之间的沟通与联系，密切关注本行全局性的问题，在维护本行和全体股东利益的同时，注重履行社会责任。董事会下设战略发展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提名和薪酬委员会和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六个专门委员会，其中：战略发展委员会由金晓龙董事担任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由梁伟立独立董事担任主任委员，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由汪炜独立董事担任主任委员，风险管理委员会由黄浩董事担任主任委员，提名和薪酬委员会由贝多广独立董事担任主任委员，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由张弢独立董事担任主任委员。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分工明确，权责分明，积极发挥议事决策职能，保证了董事会的高效、有序运作。

报告期内，本行共召开了5次董事会会议，23次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审议事项除了常规内容外，尤其加强了资本规划、风险管理、关联交易的审议，确保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有效性。

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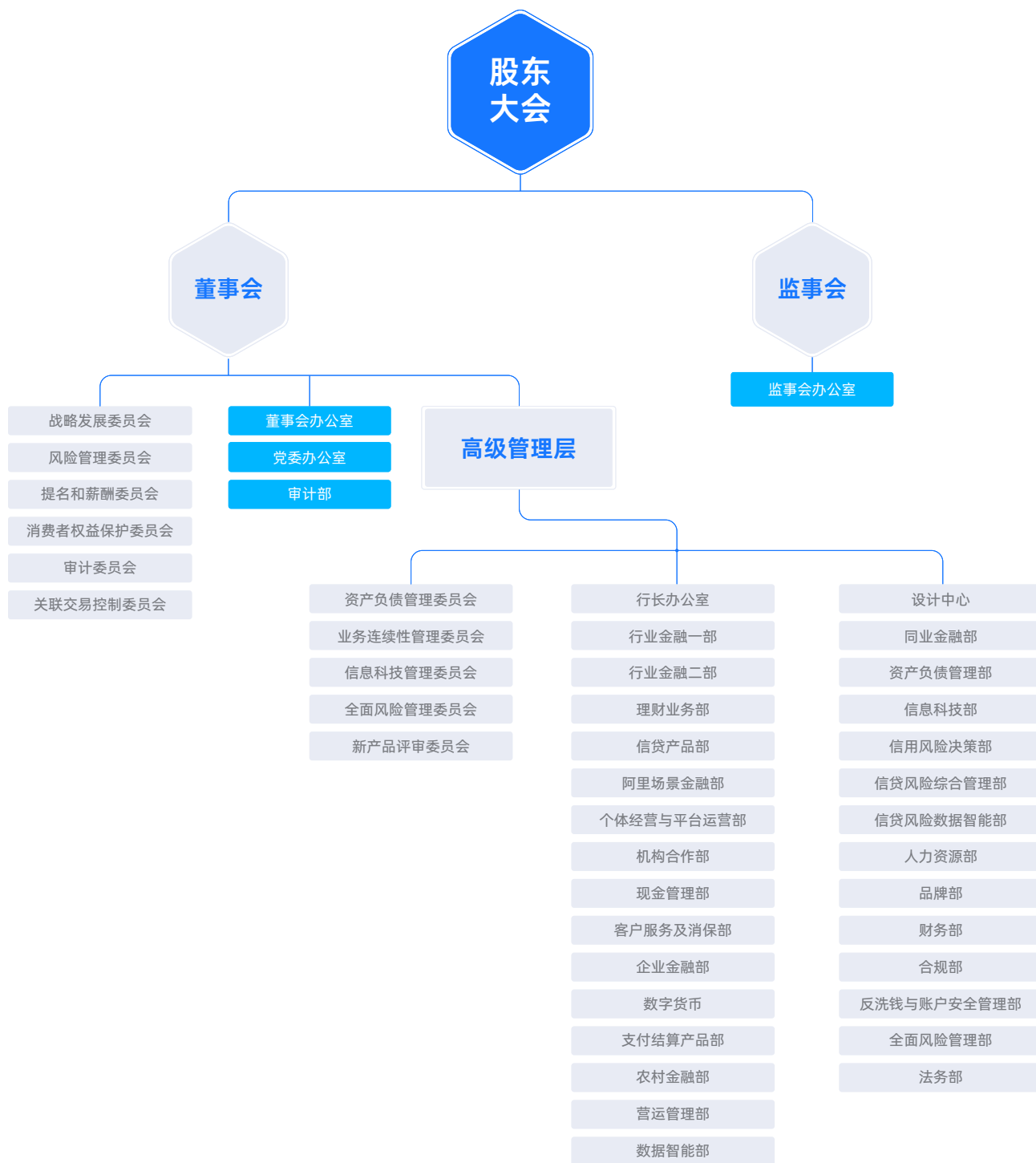
根据本行章程规定，本行监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对董事会和经营层进行监督，但不参与、不干预经营决策和经营管理活动。本行第三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监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监事会按照本行章程和有关监管要求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本着对股东负责的精神，对本行财务以及董事、行长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情况进行监督并作出年度评价，针对风险隐患和发现的问题，积极向董事会和经营层提出改进意见和建议。

报告期内，本行共召开5次监事会会议，切实发挥了本行章程赋予的监督职能。外部监事在本行的工作时间符合监管要求，在对本行财务活动的监督和检查、对董事会确立稳健经营理念的监督、以及对本行经营决策、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等监督检查方面都发挥了重要作用。

关于经营层

根据章程规定，本行的经营管理实行行长负责制，行长由董事会聘任，按照董事会的授权开展经营管理。本行经营层职责清晰，分工明确，在报告期内勤勉敬业，尽心尽责，经营管理工作细致扎实，富有成效。

四、组织架构情况



五、报告期内股东大会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股东大会共召开2次会议，分别如下：

2022年4月26日

本行2021年度股东大会在杭州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等15项议案。

2022年12月26日

本行2022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在杭州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债券发行方案的议案》1项议案。

本行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等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本行《章程》的有关规定，普通决议案均获得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总数二分之一以上通过，特别决议案均获得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总数三分之二以上通过。会议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上海市方达律师事务所对历次股东大会进行了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六、报告期内董事会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董事会共召开5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2022年3月24日

本行第三届董事会2022年度第一次会议在杭州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经营情况及2022年度工作计划报告〉的议案》《关于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行长经营管理权限的议案》《关于〈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资本管理情况和2022年资本管理规划的报告〉的议案》《关于〈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情况报告〉的议案》等14项议案。

2022年4月26日

本行第三届董事会2022年度第二次会议在杭州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股东履约情况专项评估报告〉的议案》《关于〈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业务经营风险偏好执行报告〉的议案》《关于〈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风险偏好陈述书〉的议案》等26项议案。

2022年6月24日

本行第三届董事会2022年度第三次会议在杭州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ESG工作计划及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的议案》等2项议案。

2022年9月27日

本行第三届董事会2022年度第四次会议在杭州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上半年资本管理情况和2022年下半年资本管理规划的报告〉的议案》《关于〈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二季度流动性风险管理情况和三季度流动性管理安排的报告〉的议案》等13项议案。

2022年12月26日

本行第三届董事会2022年度第五次会议在杭州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三季度经营情况的报告〉的议案》《关于修订〈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审计章程〉的议案》《关于〈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融科技年度报告〉的议案》等19项议案。

本行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严格按照章程、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履行职责，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听取高管层报告，审议各项经营管理重大事项，发挥决策核心作用，为本行稳健发展打下坚实基础。董事会审议过程中，严格落实回避表决制度，重大事项需三分之二以上有表决权董事审议通过，确保决策流程的公平、审慎。本行积极落实监管要求，报告期内在董事会上充分传达监管部门最新的规定与提示事项，并督促管理层认真落实。

七、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在履行职责时独立地对董事会审议事项发表了客观、公正的意见，并在利润分配、关联交易、聘任及解聘高管、聘用会计师事务所等相关议题上发表了书面独立意见。在此基础上，加大关联交易独立性审查力度，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委员均为独立董事，有效地保护了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独立董事全年未对本行董事会议案或其他非董事会议案事项提出异议。

休会期间，本行独立董事积极发挥专业能力，结合所在专门委员会履职特点，深入开展多项专题调研，听取相关部门的详细汇报，全面了解本行经营与业务发展情况，并提出专业、独立的意见与建议，帮助本行提升经营管理综合水平。

八、报告期内监事会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监事会共召开5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2022年3月24日

本行第三届监事会2022年度第一次会议在杭州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全面风险管理报告〉的议案》《关于〈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情况报告〉的议案》等10个议案。

2022年4月26日

本行第三届监事会2022年度第二次会议在杭州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对董事履职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对监事履职评价报告〉的议案》等19个议案。

2022年6月20日

本行第三届监事会2022年度第一次临时会议在杭州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优化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蚂蚁集团及其关联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等2个议案。

2022年9月27日

本行第三届监事会2022年度第三次会议在杭州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二季度审计工作进展报告〉的议案》《关于〈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二季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情况报告〉的议案》等7个议案。

2022年12月26日

本行第三届监事会2022年度第四次会议在杭州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信息科技风险管理报告〉的议案》《关于〈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三季度审计工作进展报告〉的议案》等10个议案。

报告期内，本行监事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行章程有关规定，列席董事会会议，参与审议各类议案，对本行财务状况、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情况进行了监督，以维护股东和本行利益。

九、报告期内外部监事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外部监事独立、勤勉履行法定职责，以现场出席、视频连线等方式亲自出席了期内全部监事会会议，凭借在金融、管理领域扎实的理论知识和丰富的实践经验，对公司经营报告、审计工作报告、风险内控报告、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情况等重要事项进行审议监督并提出客观、专业的意见，同时积极参与监事会日常监督工作，对数据治理、消保投诉治理等事项进行专题监督，中肯地指出公司经营管理工作中的薄弱环节并提出具有建设性的意见建议，为促进完善公司治理、提升经营管理水平发挥了积极作用。

▶ 社会责任报告

自2015年6月成立至今，网商银行在近8年的时间累计已为超过5000万小微经营者提供了信贷服务，专注服务小微经营者的初心一直不变。2022年，我们提出了ESG可持续发展战略，将“无微不至，为世界带来微小而美好的改变”这一愿景进一步明确，也将普惠小微、农村金融、小微绿色金融确定为网商银行ESG实践的核心方向，而这些都是本行的核心业务。正是出于服务小微、服务三农的业务定位与市场选择，网商银行才能更加有效地做到将追求企业的商业价值，与践行ESG理念、承担企业社会责任协调和统一。

数字金融服务能力不断提升 相伴小微共同成长

2022年，是网商银行在全国工商联指导下作为主要发起银行推动和参与“助微计划”的第三年，三年来120多家同业金融机构参与到“助微计划”中，一同服务和支撑了数千万小微经营者，帮助它们应对疫情的冲击，渡过难关，发展壮大。2022年4月1日，全国工商联与我们签订全面战略合作协议时提出了“两计划、六行动”。截至年末，“助微计划”已陆续走进安徽、福建、江西、山东滨州、浙江杭州、四川成都等6省市，并得到当地政府部门的大力支持，积极促成本地核心企业引入网商银行数字供应链金融服务，共同助力上下游小微企业，支持当地实体经济发展。

为缓解小微经营者在疫情中承受的资金压力，2022年，网商银行通过下调利率、提供贷款利率优惠券、免息券等多种方式，向客户开展优惠让利，惠及306万户小微经营者。

县域农村数字金融持续拓展 助力国家乡村振兴

网商银行在多年摸索实践的基础上，不断拓展数字金融服务的覆盖范围。2022年末，网商银行通过签约合作覆盖全国1,230个涉农县域，安徽、宁夏、四川、青海等13个省份已实现同省级厅局合作签约。“大山雀”卫星遥感技术进一步升级，经济作物识别品类由3种扩展到果园、大棚、大豆、油菜等7种形态、品类的多样化识别，帮助120多万种植农户获得了便捷的数字信贷。为了支持农业特色产业县域发展，2022年5月，网商银行为农业农村部管理干部学院发布的“农产品数字化百强县”的种植户、养殖户、农产品电商商家等提供30天免息贷款。

网商银行还积极与社会各界合作，共同助力县域农村发展。9月，我们联合央视农业农村频道共同发起“乡村助农团”行动，中国美术学院、清华美院、浙江大学城市学院、行业专家、艺术家等机构及个人相继加入助农团，发挥各自优势为农村客户提供农产品包装设计、营销咨询等服务，助农增收。此外，我们联合中华农业科教基金会聘任全国十佳农民成为“板凳课堂”特聘讲师，把所学知识和积累的经验宣讲给更多新农人，展现榜样力量。同期，还联合隆平高科，线上线下开展涉农培训及宣教，截至年末，已上线电商、金融课程35节，超37万人参与线上学习。

小微绿色金融创新探索全新范式 促进低碳绿色转型

目前业内成熟的绿色信贷、绿色债券等标准仅适用于大型企业，小微经营者享受要绿色金融服务，一直面临现有绿色标准不适用、绿色优惠难以享受的难题。作为专注于服务小微经营者的银行，我们积极探索将绿色金融服务引入到小微领域的创新方式。2022年11月，我国首个小微企业绿色金融标准——《小微企业绿色评价规范》团体标准正式发布，标准由人民银行台州支行、网商银行等14家研究机构或相关方共同编制，成为确立和推广小微企业绿色金融标准的重要里程碑。

除了推动小微绿色金融标准的创新，网商银行也不断开发适用于小微企业的绿色金融产品，将小微金融服务真正落地。网商银

行根据小微企业的在供应链中的采购、中标、供货等信息，创新出绿色采购贷、绿色供货贷、绿色中标贷等产品，2022年累计为263个绿色核心品牌企业的超2万个下游经销商提供利率优惠的绿色采购贷，全年发放绿色中标贷3.85亿，并于年内落地了首笔绿色供货贷。

商业服务之外积极回报社会 公益小店突破千家

“公益小店”项目，是网商银行2021年5月开始发起的公益项目，通过为公益小店提供公益扶持金、免费设备升级等方式，减轻小店的公益成本，实现“小店帮大家，网商银行帮小店”，让公益走的更远。2022年末，该项目扶持过的公益小店已超过1500家，2022年新增扶持超800家公益小店，每年的公益捐赠金额超500万元。现在公益小店已经遍布全国30省140个城市，它们有为遇到困难的人提供免费吃饭的A套餐小店、有自强不息的助残小店、还有医院附近为癌症患者及家属提供做饭便利的抗癌共享厨房，公益小店受益的群体主要为老人、残障人士、环卫工人、大病患者家属等弱势群体。

2022年，网商银行将“公益小店”项目进行了的开放合作的升级，让公益获得更加规范与透明，也通过引入更多合作伙伴一同扩大公益服务能力。我们联合爱德基金会发起了“抗癌厨房守护计划”，在全国范围内，扶持为大病家属提供低价或免费做饭的抗癌厨房，全年辐射到的大病家属超5万人。网商银行为项目提供100万扶持金，为全国10省标杆抗癌厨房提供房租补贴、水电煤补贴、“抗癌营养手册下厨房”等软硬件配套扶持政策，并通过策划公益活动、采访公益故事、联合更多爱心品牌捐赠等方式，让更多社会力量关注和帮助到“公益小店”这一群体。也期待和欢迎更多热心公益事业的机构和个人加入到“公益小店”项目中来，与我们一同帮助爱心小店，放大公益力量。

▶ 消费者权益保护

2022年度本行严格贯彻落实监管部门关于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总体要求和部署,切实履行消费者权益保障的主体责任,不断健全消费者权益保护机制,持续推进将消费者权益保护要求贯穿业务流程各环节,夯实消保管理基础,提升消保管理水平。

完善制度体系, 加强队伍建设

修订更新了《产品与服务价格管理办法》《个人信息管理总则》《代销产品风险评级标准》《代销业务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制度》等与消保相关的制度文件;增补多名有投诉处置专业经验的工作人员,在各个相关业务部门设立消保联系人,通过客户服务及消保部总牵头、各部门联系人协同配合的方式推动落实消保管理规范。

细化考核标准, 制定问责机制

将考核评价要素细化为制度建设与执行情况、消保审查、个人信息保护、内部考评、投诉纠纷处理等十余项考核指标,根据评价指标对相关部门进行评分管理,同时明确将考评结果纳入综合绩效考核;制定问责机制,将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纳入内部问责体系。

提升审查能力, 加强日常自查

上线“消保盾”智能巡检能力,建立消保问题整改落实闭环机制,通过标准化流程督导责任部门及时完成整改优化。日常工作中根据检查计划针对各业务模块不定期开展消保专项自查,并就自查发现问题进行督导整改。

完善信息管理, 强化信息保护

设立个人信息保护专职岗位,健全完善个人信息安全保护体系,包括数据安全与个人信息保护制度体系、事前的个人信息影响评估、事中的隐私风险监测、事后的投诉处理响应机制及应急处置工作机制,在消费者金融信息的收集、使用、保存各环节严格遵守合法、正当、必要原则与要求。

优化产品功能, 提升客户服务体验

通过客户感知之旅,深度感知客户问题;组织客户三小时专场,让产品经理有机会亲身聆听客户声音;邀请客户线下访谈,走到客户身边零距离感知客户需求。2022年共开展客户三小时活动12场,走访客户活动56场。在深度理解客户需求的基础上共推进15个产品功能上线,24个产品功能优化迭代,解决客户痛点问题94个。通过源头基础保障、体验专项优化、体验阵地打造及文化感知等举措,促使客户满意度进一步提升。

治理投诉问题, 开展人道帮扶

2022年度本行共收到34,897条客户改进建议及投诉意见,办结率100%。客户的主要诉求集中在疫情影响下贷款逾期后的协商延期还款以及相应的息费减免等。河南、山东、广东等区域的客户投诉量相对较多,投诉问题主要集中在贷款类业务、支付结算类业务等。本行通过业务源头优化、投诉处置流程细化完善、组建专职协商团队等措施进行针对性治理,同时对受疫情影响、患有重大疾病、遭受自然灾害以及特殊经济困难人群开展人道主义帮扶,快速响应客户诉求、有效解决客户问题。本行也

持续积极推进金融纠纷多元化解机制，通过第三方调解机构成功化解上百起投诉纠纷。

拓展渠道资源，聚焦重点人群

本行在自有线上渠道设立“秒懂金融”宣传阵地，贴合各类消费者的阅读习惯和生活场景不定期推出短视频、漫画等专题性宣传资料和风险提示，受众人群超900万人次，取得了较好的宣传效果。特别针对“一老一少”重点群体，面向老年人原创“懂金融的董阿姨”IP形象制作系列金融知识漫画图文，参与组建“校警银”大学生金融安全素养提升教育联盟，引导年轻人理性消费、反诈防骗。联合中华农业科教基金会，聘请十佳农民作为本行发起的县域人才培养计划“板凳课堂”的讲师，开展金融知识下乡，发挥榜样力量，支持乡村人才振兴。

截至2022年末，本行未发生与消费者权益保护相关的负面舆情、重大突发事件及诉讼、仲裁等情况。

▶ 重要事项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未涉及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重大托管、承包、租赁其他公司资产或其他公司托管、承包、租赁本行资产的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根据自身经营范围开展担保业务，无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担保事项；未发生重大合同纠纷。

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在报告期内有无受过处罚

报告期内，本行及本行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均未受到监管部门重大处罚。

公司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行董事会本期聘请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担任编制年度报告的审计机构。报告期内，公司聘请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对公司2022年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关联交易管理情况

为更好地服务小微客户、个体经营者以及三农客户，本行需要在信息服务、渠道建设、基础设施建设等方面与各方开展合作。为有效管理业务开展过程中存在的关联交易，2022年，本行加强了关联交易制度建设，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修订了《浙江网商银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及其实施细则，优化了关联交易的内部管理流程，完善了内部系统功能。在此基础上，本行能够分类识别与确认关联方，定期更新确认关联方名单；有效识别关联交易发生情况，充分论证交易条件、定价水平的合理性和公允性，及时监测交易执行情况。在董事会审查过程中，独立董事就关联交易充分发表独立意见，审议过程中严格落实回避表决，有效保障了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在此基础上，本行每年将关联交易管理与执行情况总结成为年度报告，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定。

▶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载有法定代表人、行长、财务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本行网站公开的信息资料原件

▶ 财务报告



Ernst & Young Hua Ming LLP
Shanghai Branch
50/F, Shanghai World Financial Center
100 Century Avenue
Pudong New Area
Shanghai, China 200120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上海分所
中国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100 号
上海环球金融中心 50 楼
邮政编码: 200120

Tel 电话: +86 21 2228 8888
Fax 传真: +86 21 2228 0000
ey.com

审计报告

安永华明（2023）审字第61240636_B01号
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的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本分所已获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总所授权执行业务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3）审字第61240636_B01号
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本分所已获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总所授权执行业务



▶ 财务报告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3）审字第61240636_B01号
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页无正文）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 斐



中国注册会计师：卢百欢

中国 上海

2023年4月27日

本分所已获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总所授权执行业务



▶ 财务报告

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五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	115,175,790,588.25	136,848,465,382.21
存放同业款项	2	30,983,384,848.38	38,572,580,322.0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	19,611,989,443.23	16,286,981,774.19
发放贷款及垫款	4	228,192,747,595.97	176,886,533,759.47
债权投资	5	16,145,573,930.34	27,014,851,271.43
其他债权投资	6	27,046,165,114.23	25,871,882,358.43
固定资产	7	511,471,970.15	381,447,200.67
无形资产	8	2,326,585.49	749,835.74
递延所得税资产	9	1,535,812,486.45	1,381,823,000.34
其他资产	10	1,883,420,197.90	2,585,260,942.85
资产总计		441,088,682,760.39	425,830,575,847.4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 财务报告

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22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负债	附注五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向中央银行借款	11	2,278,810,000.00	8,491,230,000.0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2	89,839,596,603.31	168,063,196,782.46
拆入资金	13	3,002,059,444.45	1,801,633,277.8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14	17,972,419,141.17	-
吸收存款	15	258,432,367,913.98	198,963,566,841.97
应付职工薪酬	16	400,068,025.45	294,441,346.72
应交税费	17	289,331,184.78	1,468,297,733.41
预计负债		28,587,576.98	35,040,246.64
应付债券	18	15,887,232,891.55	3,274,867,345.32
其他负债	19	31,461,051,595.82	25,497,819,274.07
负债合计		419,591,524,377.49	407,890,092,848.40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20	6,571,400,000.00	6,571,4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21	3,998,500,000.00	3,998,500,000.00
资本公积	22	1,477,978,647.83	1,450,476,207.10
其他综合收益	23	799,800,948.10	622,446,420.39
盈余公积	24	949,279,885.01	595,498,043.46
一般风险准备	25	4,285,503,970.01	3,720,946,472.72
未分配利润	26	3,414,694,931.95	981,215,855.34
所有者权益合计		21,497,158,382.90	17,940,482,999.01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总计		441,088,682,760.39	425,830,575,847.41

本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余文斌 行长：冯亮 财务负责人：齐小慧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财务报告

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22年度

人民币元

	附注五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5,685,709,023.23	13,903,063,983.58
利息净收入	27	11,123,918,865.67	10,016,691,907.66
利息收入	27	17,680,383,282.08	16,335,855,336.88
利息支出	27	(6,556,464,416.41)	(6,319,163,429.22)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8	3,873,583,133.36	3,779,298,190.45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28	10,641,059,275.48	11,691,856,186.61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8	(6,767,476,142.12)	(7,912,557,996.16)
其他收益	29	639,945,381.69	9,352,563.77
投资收益		53,704,740.46	49,593,458.90
资产处置收益		8,358.00	196,454.11
汇兑损益		(5,521,364.88)	8,886,961.09
其他业务收入		69,908.93	39,044,447.60
二、营业支出		(11,865,181,610.61)	(11,699,721,912.28)
税金及附加	30	(147,424,217.57)	(126,823,265.85)
业务及管理费	31	(3,263,205,950.89)	(3,768,463,460.13)
研发费用	32	(1,141,794,224.46)	(1,037,975,696.70)
信用减值损失	34	(7,312,757,217.69)	(6,766,459,489.60)
三、营业利润		3,820,527,412.62	2,203,342,071.30
营业外收入		949,607.72	3,000,198.08
营业外支出		(6,523,262.15)	(23,656,167.03)
四、利润总额		3,814,953,758.19	2,182,686,102.35
所得税费用	35	(277,135,342.74)	(90,556,785.34)
五、净利润		3,537,818,415.45	2,092,129,317.0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3	177,354,527.71	360,444,052.58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233,020,689.57	1,891,802,575.3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5,666,161.86)	(1,531,358,522.75)
七、综合收益总额		3,715,172,943.16	2,452,573,369.5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 财务报告

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人民币元

2022年度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6,571,400,000.00	3,998,500,000.00	1,450,476,207.10	622,446,420.39	595,498,043.46	3,720,946,472.72	981,215,855.34	17,940,482,999.01
二、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177,354,527.71	-	-	3,537,818,415.45	3,715,172,943.16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251,355,869.19	-	-	-	-	251,355,869.19
2. 补偿关联方授予的股份支付	-	-	(224,475,005.83)	-	-	-	-	(224,475,005.83)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353,781,841.55	-	(353,781,841.55)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564,557,497.29	(564,557,497.29)	-
3. 对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分配	-	-	-	-	-	-	(186,000,000.00)	(186,000,000.00)
(四) 其他								
1. 其他	-	-	621,577.37	-	-	-	-	621,577.37
三、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6,571,400,000.00	3,998,500,000.00	1,477,978,647.83	799,800,948.10	949,279,885.01	4,285,503,970.01	3,414,694,931.95	21,497,158,382.9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财务报告

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2年度

人民币元

2021年度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6,571,400,000.00	2,500,000,000.00	1,417,915,084.70	1,479,219.80	386,285,111.76	2,870,753,222.92	241,649,091.14	13,989,481,730.32
加： 会计政策变更	-	-	-	260,523,148.01	-	-	(180,656,371.31)	79,866,776.70
二、 2021年1月1日余额	6,571,400,000.00	2,500,000,000.00	1,417,915,084.70	262,002,367.81	386,285,111.76	2,870,753,222.92	60,992,719.83	14,069,348,507.02
三、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360,444,052.58	-	-	2,092,129,317.01	2,452,573,369.59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253,617,197.90	-	-	-	-	253,617,197.90
2. 补偿关联方授予的股份支付	-	-	(224,886,149.59)	-	-	-	-	(224,886,149.59)
(三)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 永续债持有者投入资本	-	1,498,500,000.00	-	-	-	-	-	1,498,500,000.00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209,212,931.70	-	(209,212,931.70)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850,193,249.80	(850,193,249.80)	-
3. 对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分配	-	-	-	-	-	-	(112,500,000.00)	(112,500,000.00)
(五) 其他								
1. 其他	-	-	3,930,074.09	-	-	-	-	3,930,074.09
四、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6,571,400,000.00	3,998,500,000.00	1,450,476,207.10	622,446,420.39	595,498,043.46	3,720,946,472.72	981,215,855.34	17,940,482,999.0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 财务报告

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2年度

人民币元

	附注五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2,563,400,000.00
吸收存款净增加额	59,123,626,743.29		33,649,884,940.76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净增加额		-	66,873,072,901.68
同业拆入净增加额	1,200,000,000.00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17,963,508,266.57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和服务费 的现金	34,710,740,203.21		31,023,291,180.9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762,548,173.01		7,603,714,480.2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9,760,423,386.08	141,713,363,503.57	
发放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58,184,638,290.60)	(55,240,144,569.70)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3,936,510,138.81)	(790,739,011.92)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减少额	(6,212,420,000.00)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净减少额	(78,239,214,575.17)	-	
同业拆入净减少额	-	(2,805,374,000.00)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和 服务费的现金	(20,385,469,603.88)	(22,187,370,452.2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66,203,841.96)	(827,901,843.2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48,003,876.32)	(557,992,225.4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15,058,480.07)	(1,735,016,154.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2,387,518,806.81)	(84,144,538,256.96)	
经营活动（使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 (52,627,095,420.73)	57,568,825,246.6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83,432,995.22	912,082,343.02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64,668,003,053.00	150,297,091,862.00	
处置固定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18,486.74	221,993.1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6,252,954,534.96	151,209,396,198.16	
购建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支付的现金	(424,895,361.80)	(294,311,673.7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5,434,242,603.00)	(145,618,617,922.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5,859,137,964.80)	(145,912,929,595.7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93,816,570.16	5,296,466,602.4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

▶ 财务报告

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续)
2022年度

人民币元

	附注五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1,498,500,000.00
发行同业存单收到的现金		25,975,718,642.33	3,743,875,829.8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975,718,642.33	5,242,375,829.8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6,000,000.00)	(112,5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572,924,092.33)	(499,944,369.8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758,924,092.33)	(612,444,369.8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16,794,550.00	4,629,931,46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5,911,550.51	(15,434,148.54)
五、本年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 (减少) 额		(29,950,572,750.06)	67,479,789,160.47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6,131,973,098.26	108,652,183,937.79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	146,181,400,348.20	176,131,973,098.2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

▶ 财务报告

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摘录）
2022年度

人民币元

一、 基本情况

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系于2015年5月27日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监管局《关于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业的批复》（浙银监复〔2015〕285号）批准设立的商业银行，经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于2015年5月28日领取了注册号为330000000078652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2015年11月19日经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领取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000343973322D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公司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监管局批准持有B0675H233010001号金融许可证。

本公司主要经营活动为：银行业务；公募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编制本财务报表时，除某些金融工具外，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于202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表所载财务信息根据下列依照企业会计准则所制定的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1.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表示。

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摘录）（续）
2022年度

人民币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4. 外币业务

本公司对于发生的外币交易，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结算和货币性项目折算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5.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 （1）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 （2）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a）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b）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财务报告

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摘录）（续）
2022年度

人民币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金融工具（续）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续）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其终止确认、修改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摘录）（续）
2022年度

人民币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金融工具（续）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续）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 财务报告

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摘录）（续）
2022年度

人民币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金融工具（续）

金融工具减值（续）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以及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时，本公司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除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外，其余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两者孰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转移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财务报告

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摘录）（续）
2022年度

人民币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金融工具（续）

金融资产转移（续）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6. 买入返售与卖出回购交易

根据返售协议而买入金融资产所支付的金额以“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列报。相反，出售的金融资产如附有卖出回购的承诺，就所取得的金额以“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列报。

购入与再售价的差额、售价与回购价的差额在交易期间以实际利率法计提或摊销，并分别计入利息收入或利息支出。

7.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该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置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的其他支出。

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如下：

	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办公设备	3年	-	33.33%
电子设备	3年	-	33.33%

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 财务报告

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摘录）（续）
2022年度

人民币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8.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并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照其能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无法预见其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各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如下：

	使用寿命
软件使用权	3年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其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9. 研究开发支出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只有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0.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采用直线法摊销，摊销期如下：

	摊销期
装修费	3年

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摘录）（续）
2022年度

人民币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1. 资产减值

对除递延所得税、金融资产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2.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除股份支付以外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的职工参加由当地政府管理的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相应支出在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13. 股份支付

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是指本公司为获取服务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作为对价进行结算的交易。

▶ 财务报告

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摘录）（续）
2022年度

人民币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3. 股份支付（续）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采用二叉树模型或以普通股市价为基础确定。

对由于未满足非市场条件和服务期限条件而最终未能行权的股份支付，不确认成本或费用。股份支付协议中规定了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此时无论是否满足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的，满足所有其他业绩条件和服务期限条件，即视为可行权。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初始采用二叉树模型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并考虑授予权益工具的条款和条件。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增加相应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摘录）（续）
2022年度

人民币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4. 预计负债

除了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的或有对价及承担的或有负债之外，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以预期信用损失进行后续计量的财务担保合同、开出保函等表外承诺事项列示于预计负债。

15. 利息收入和支出

本公司利润表中的“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为按实际利率法确认的以摊余成本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其他金融负债等产生的利息收入与支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各期利息收入或利息支出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间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溢价或折价等，在确定实际利率时予以考虑。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是指将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摊余成本的利率。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其利息收入。

▶ 财务报告

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摘录）（续）
2022年度

人民币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6.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本公司通过向客户提供各类服务收取手续费及佣金。其中，通过在一定期间内提供服务收取的手续费及佣金在相应期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其他手续费及佣金于相关交易完成时确认。

17.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但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18. 递延所得税

本公司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

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依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摘录）（续）
2022年度

人民币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8. 递延所得税（续）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重新评估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可供所有或部分递延所得税资产转回的限度内，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应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19. 租赁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作为承租人

短期租赁

本公司将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本公司对短期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

20. 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 财务报告

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摘录）（续）
2022年度

人民币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1. 关联方

在财务和经营决策中，如果一方有能力直接或间接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则他们之间存在关联方关系；如果两方或多方同受一方控制或共同控制，则他们之间也存在关联方关系。

22.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要求管理层作出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列报金额及其披露，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这些假设和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判断

在应用本公司的会计政策的过程中，管理层作出了以下对财务报表所确认的金额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

业务模式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判断业务模式时，本公司考虑包括企业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在评估是否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时，本公司需要对金融资产到期日前的出售原因、时间、频率和价值等进行分析判断。

合同现金流量特征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的分类取决于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需要判断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时，包含对货币时间价值的修正进行评估时，需要判断与基准现金流量相比是否具有显著差异、对包含提前还款特征的金融资产，需要判断提前还款特征的公允价值是否非常小等。

结构化主体的合并

对于在日常业务中涉及的结构化主体，本公司需要分析判断是否对这些结构化主体存在控制，以确定是否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在判断是否控制结构化主体时，本公司综合考虑直接享有权利而拥有的权力、可变回报及其联系。

本公司从结构化主体获得的可变回报主要包括各种形式的管理费。在分析判断是否控制结构化主体时，本公司不仅考虑相关的法律法规及各项合同安排的实质，还考虑是否存在其他可能导致本公司最终承担结构化主体损失的情况。

如果相关事实和情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的，本公司将重新评估是否控制结构化主体。

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摘录）（续）
2022年度

人民币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2.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续）

估计的不确定性

以下为于资产负债表日有关未来的关键假设以及估计不确定性的其他关键来源，可能会导致未来会计期间资产和负债账面金额重大调整：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这些判断和估计时，本公司根据历史还款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不同的估计可能会影响减值准备的计提，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可能并不等于未来实际的减值损失金额。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对于缺乏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本公司运用估价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估价方法包括参照在市场中具有完全信息且有买卖意愿的经济主体之间进行公平交易时确定的交易价格，参考市场上另一类似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运用现金流量折现分析及期权定价模型进行估算。估价方法在最大程度上利用市场信息，然而，当市场信息无法获得时，管理层将对本公司及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市场波动及相关性等作出估计。这些相关假设的变化将影响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股份支付

股份支付交易的公允价值评估需要基于授予条件和条款而确定合适的估值模型。该评估还需要确定估值模型中所用的合适的输入值，包括预计波动率、预计期限、预期股息收益率等，并辅以适当的假设。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按可抵扣税务亏损及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只会在未来应纳税所得很有可能用作抵销有关递延所得税资产时确认，所以需要管理层判断获得未来应纳税所得的可能性。本公司持续审阅对递延所得税的判断，如果预计未来很可能获得能利用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将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 财务报告

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摘录）（续）
2022年度

人民币元

四、 税项

本公司本年度主要税项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增值税	—	本公司被认定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应税收入按6%或13%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缴纳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7%计缴。
教育费附加	—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3%计缴。
地方教育费附加	—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2%计缴。
企业所得税	—	本公司于2020年12月1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并取得编号为GR202033003616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政策，本公司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三年内（2020年至2022年），企业所得税按应纳税所得额的15%计缴。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022年	2021年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 (注1)	18,709,939,488.32	15,773,429,349.51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准备金	96,220,032,508.11	120,775,401,960.91
其他货币资金(注2)	234,034,887.36	288,459,557.89
小计	115,164,006,883.79	136,837,290,868.31
应计利息	11,783,704.46	11,174,513.90
	<u>115,175,790,588.25</u>	<u>136,848,465,382.21</u>

注1：于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人民币及外币法定存款准备金缴存比率分别为7.5%（2021年12月31日：8%）及6%（2021年12月31日：9%）。

注2：于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其他货币资金为存放于支付宝账户的款项。

▶ 财务报告

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摘录）（续）
2022年度

人民币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 存放同业款项

	2022 年	2021 年
境内银行同业	30,332,322,846.50	38,231,460,983.22
境外银行同业	<u>676,100,645.19</u>	<u>482,353,324.39</u>
小计	31,008,423,491.69	38,713,814,307.61
应计利息	38,034,055.09	36,001,439.61
减：减值准备	<u>(63,072,698.40)</u>	<u>(177,235,425.14)</u>
合计	<u>30,983,384,848.38</u>	<u>38,572,580,322.08</u>

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022 年	2021 年
按担保物分类如下：		
债券（注）	16,978,445,000.00	13,476,700,000.00
票据	<u>2,740,464,461.04</u>	<u>2,877,597,271.85</u>
小计	19,718,909,461.04	16,354,297,271.85
按交易对手分类如下：		
境内银行同业	18,718,677,285.03	15,942,111,735.86
境内其他金融机构	<u>1,000,232,176.01</u>	<u>412,185,535.99</u>
小计	19,718,909,461.04	16,354,297,271.85
应计利息	8,315,594.92	7,596,339.44
减：减值准备	<u>(115,235,612.73)</u>	<u>(74,911,837.10)</u>
	<u>19,611,989,443.23</u>	<u>16,286,981,774.19</u>

注：于2022年12月31日及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持有的上述作为担保物的债券公允价值分别约为人民币197.13亿元及人民币142.49亿元。

▶ 财务报告

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摘录）（续）

2022年度

人民币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 发放贷款及垫款

4.1 发放贷款及垫款按公司和个人分析

	2022 年	2021 年
以摊余成本计量：		
公司贷款和垫款		
贷款	374,201,497.79	452,950,508.62
贸易融资	<u>1,822,954,994.07</u>	<u>5,086,856,759.57</u>
公司贷款和垫款合计	<u>2,197,156,491.86</u>	<u>5,539,807,268.19</u>
个人贷款		
个人经营贷款	78,931,778,291.71	42,850,746,592.32
个人消费贷款	<u>-</u>	<u>130,400,344.69</u>
个人贷款合计	<u>78,931,778,291.71</u>	<u>42,981,146,937.01</u>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公司贷款和垫款		
贷款	16,147,732,250.48	12,097,791,892.53
贴现	12,743,128,383.26	24,423,255,640.58
贸易融资	<u>5,530,377,376.38</u>	<u>9,675,255,970.62</u>
公司贷款和垫款合计	<u>34,421,238,010.12</u>	<u>46,196,303,503.73</u>
个人贷款		
个人经营贷款	<u>115,616,328,799.51</u>	<u>84,384,555,114.53</u>
个人贷款合计	<u>115,616,328,799.51</u>	<u>84,384,555,114.53</u>
合计	231,166,501,593.20	179,101,812,823.46
应计利息	<u>1,079,909,811.21</u>	<u>645,761,809.00</u>
发放贷款及垫款总额	232,246,411,404.41	179,747,574,632.46
减：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减值准备（附注五、4.4）	<u>(4,053,663,808.44)</u>	<u>(2,861,040,872.99)</u>
发放贷款及垫款账面价值	<u>228,192,747,595.97</u>	<u>176,886,533,759.47</u>

财务报告

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摘录）（续）
2022年度

人民币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 发放贷款及垫款（续）

4.1 发放贷款及垫款按公司和个人分析（续）

	2022 年	2021 年
发放贷款及垫款：		
公司贷款和垫款		
贷款	16,521,933,748.27	12,550,742,401.15
贴现	12,743,128,383.26	24,423,255,640.58
贸易融资	7,353,332,370.45	14,762,112,730.19
公司贷款和垫款合计	<u>36,618,394,501.98</u>	<u>51,736,110,771.92</u>
个人贷款		
个人经营贷款	194,548,107,091.22	127,235,301,706.85
个人消费贷款	-	130,400,344.69
个人贷款合计	<u>194,548,107,091.22</u>	<u>127,365,702,051.54</u>
合计	<u>231,166,501,593.20</u>	<u>179,101,812,823.46</u>

注：于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减值准备为人民币7,798,474,215.88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币7,524,024,073.72元），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4.2 发放贷款及垫款（未含应计利息）按担保方式分析

	2022 年	2021 年
信用贷款	200,089,271,756.77	136,315,352,179.58
保证贷款	17,751,561,687.53	17,665,635,288.93
质押贷款	<u>13,325,668,148.90</u>	<u>25,120,825,354.95</u>
合计	<u>231,166,501,593.20</u>	<u>179,101,812,823.46</u>

财务报告

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摘录）（续）
2022年度

人民币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 发放贷款及垫款（续）

4.3 逾期贷款（未含应计利息）按担保方式分析

2022年

	逾期 1 天至 30 天(含 30 天)	逾期 30 天至 90 天(含 90 天)	逾期 90 天至 1 年(含 1 年)	逾期 1 年至 3 年(含 3 年)	合计
信用贷款	1,015,523,051.39	857,747,819.65	743,312,322.23	88,449,513.03	2,705,032,706.30
保证贷款	75,828,332.17	106,854,893.54	110,504,070.34	53,941,381.28	347,128,677.33
质押贷款	6,852,012.27	-	7,000.00	4,648,227.93	11,507,240.20
	<u>1,098,203,395.83</u>	<u>964,602,713.19</u>	<u>853,823,392.57</u>	<u>147,039,122.24</u>	<u>3,063,668,623.83</u>

2021年

	逾期 1 天至 30 天(含 30 天)	逾期 30 天至 90 天(含 90 天)	逾期 90 天至 1 年(含 1 年)	逾期 1 年至 3 年(含 3 年)	合计
信用贷款	390,611,686.64	270,161,478.14	370,622,508.79	77,974,781.17	1,109,370,454.74
保证贷款	42,887,084.21	23,467,506.91	14,620,761.77	51,881,145.06	132,856,497.95
质押贷款	35,573.29	16,149.79	856,600.25	1,383,978.27	2,292,301.60
	<u>433,534,344.14</u>	<u>293,645,134.84</u>	<u>386,099,870.81</u>	<u>131,239,904.50</u>	<u>1,244,519,254.29</u>

4.4 贷款损失准备

2022年发放贷款及垫款的减值准备变动情况列示如下：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减值准备变动

	阶段一 12 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减值	合计
2022 年 1 月 1 日	2,446,831,315.02	118,643,149.47	295,566,408.50	2,861,040,872.99
转移：				
-转至阶段一	-	-	-	-
-转至阶段二	(8,945,710.06)	8,945,710.06	-	-
-转至阶段三	(105,151,235.32)	(328,023.69)	105,479,259.01	-
本年计提	587,930,027.94	118,309,548.94	2,308,479,888.02	3,014,719,464.90
本年核销及转出	-	-	(1,894,139,686.78)	(1,894,139,686.78)
本年转回	-	-	72,043,157.33	72,043,157.33
2022 年 12 月 31 日	<u>2,920,664,397.58</u>	<u>245,570,384.78</u>	<u>887,429,026.08</u>	<u>4,053,663,808.44</u>

财务报告

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摘录）（续）
2022年度

人民币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 发放贷款及垫款（续）

4.4 贷款损失准备（续）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减值准备变动

	阶段一 12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减值	合计
2022年1月1日	5,231,719,442.74	463,337,624.47	1,828,967,006.51	7,524,024,073.72
转移:				
-转至阶段一	1,566.40	(1,168.01)	(398.39)	-
-转至阶段二	(14,533,060.23)	14,538,842.90	(5,782.67)	-
-转至阶段三	(245,770,952.61)	(26,841,183.52)	272,612,136.13	-
本年计提	(650,867,843.16)	279,769,102.88	4,865,589,758.69	4,494,491,018.41
本年核销及转出	-	-	(4,485,945,106.78)	(4,485,945,106.78)
本年转回	-	-	266,039,346.78	266,039,346.78
汇率变动	(134,406.68)	-	(709.57)	(135,116.25)
2022年12月31日	4,320,414,746.46	730,803,218.72	2,747,256,250.70	7,798,474,215.88

发放贷款及垫款减值准备变动

	阶段一 12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减值	合计
2022年1月1日	7,678,550,757.76	581,980,773.94	2,124,533,415.01	10,385,064,946.71
转移:				
-转至阶段一	1,566.40	(1,168.01)	(398.39)	-
-转至阶段二	(23,478,770.29)	23,484,552.96	(5,782.67)	-
-转至阶段三	(350,922,187.93)	(27,169,207.21)	378,091,395.14	-
本年计提	(62,937,815.22)	398,078,651.82	7,174,069,646.71	7,509,210,483.31
本年核销及转出	-	-	(6,380,084,793.56)	(6,380,084,793.56)
本年转回	-	-	338,082,504.11	338,082,504.11
汇率变动	(134,406.68)	-	(709.57)	(135,116.25)
2022年12月31日	7,241,079,144.04	976,373,603.50	3,634,685,276.78	11,852,138,024.32

▶ 财务报告

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摘录）（续）
2022年度

人民币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 发放贷款及垫款（续）

4.4 贷款损失准备（续）

2021年发放贷款及垫款的减值准备变动情况列示如下：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减值准备变动

	阶段一 12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减值	合计
2021年1月1日	767,017,239.22	29,342,269.70	169,256,504.52	965,616,013.44
转移：				
-转至阶段一	119,840.67	(99,574.38)	(20,266.29)	-
-转至阶段二	(311,167.01)	315,172.07	(4,005.06)	-
-转至阶段三	(91,017,782.58)	(25,165,465.23)	116,183,247.81	-
本年计提	1,771,023,184.72	114,250,747.31	318,421,832.60	2,203,695,764.63
本年核销	-	-	(342,305,818.76)	(342,305,818.76)
本年转回	-	-	34,034,913.68	34,034,913.68
2021年12月31日	2,446,831,315.02	118,643,149.47	295,566,408.50	2,861,040,872.9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减值准备变动

	阶段一 12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减值	合计
2021年1月1日	3,710,870,569.58	201,848,590.99	1,370,739,052.20	5,283,458,212.77
转移：				
-转至阶段一	599,358.45	(215,645.19)	(383,713.26)	-
-转至阶段二	(3,150,969.79)	3,982,308.77	(831,338.98)	-
-转至阶段三	(459,404,498.74)	(192,592,677.48)	651,997,176.22	-
本年计提	1,982,731,844.05	450,315,047.38	2,052,118,153.77	4,485,165,045.20
本年核销及转出	-	-	(2,390,559,139.06)	(2,390,559,139.06)
本年转回	-	-	145,886,815.62	145,886,815.62
汇率变动	73,139.19	-	-	73,139.19
2021年12月31日	5,231,719,442.74	463,337,624.47	1,828,967,006.51	7,524,024,073.72

财务报告

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摘录）（续）
2022年度

人民币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 发放贷款及垫款（续）

4.4 贷款损失准备（续）

发放贷款及垫款减值准备变动

	阶段一 12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减值	合计
2021年1月1日	4,477,887,808.80	231,190,860.69	1,539,995,556.72	6,249,074,226.21
转移：				
-转至阶段一	719,199.12	(315,219.57)	(403,979.55)	-
-转至阶段二	(3,462,136.80)	4,297,480.84	(835,344.04)	-
-转至阶段三	(550,422,281.32)	(217,758,142.71)	768,180,424.03	-
本年计提	3,753,755,028.77	564,565,794.69	2,370,539,986.37	6,688,860,809.83
本年核销及转出	-	-	(2,732,864,957.82)	(2,732,864,957.82)
本年转回	-	-	179,921,729.30	179,921,729.30
汇率变动	73,139.19	-	-	73,139.19
2021年12月31日	<u>7,678,550,757.76</u>	<u>581,980,773.94</u>	<u>2,124,533,415.01</u>	<u>10,385,064,946.71</u>

5. 债权投资

5.1 债权投资按品种列示

	2022年	2021年
政府债券	15,959,198,189.48	24,591,241,165.19
同业存单	-	99,784,547.40
信托计划	-	2,000,000,000.00
小计	<u>15,959,198,189.48</u>	<u>26,691,025,712.59</u>
应计利息	187,719,557.22	424,007,926.55
减：减值准备	<u>(1,343,816.36)</u>	<u>(100,182,367.71)</u>
	<u>16,145,573,930.34</u>	<u>27,014,851,271.43</u>

▶ 财务报告

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摘录）（续）
2022年度

人民币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2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变动情况

	第一阶段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第三阶段 已发生信用 减值金融资产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合计
2022年1月1日	100,182,367.71	-	-	100,182,367.71
本年回拨 (附注五、34)	<u>(98,838,551.35)</u>	<u>-</u>	<u>-</u>	<u>(98,838,551.35)</u>
2022年12月31日	<u>1,343,816.36</u>	<u>-</u>	<u>-</u>	<u>1,343,816.36</u>
	第一阶段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第三阶段 已发生信用 减值金融资产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合计
2021年1月1日	194,701,270.20	-	-	194,701,270.20
本年回拨 (附注五、34)	<u>(94,518,902.49)</u>	<u>-</u>	<u>-</u>	<u>(94,518,902.49)</u>
2021年12月31日	<u>100,182,367.71</u>	<u>-</u>	<u>-</u>	<u>100,182,367.71</u>

5.3 债权投资质押情况

债权投资的质押情况如下：

于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投资的债权投资债券中有人民币10,293,300,000.00元质押于卖出回购协议（2021年12月31日：无）；人民币2,430,000,000.00元质押于向中央银行借款协议（2021年12月31日：人民币11,720,000,000.00元）。

财务报告

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摘录）（续）
2022年度

人民币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 其他债权投资

6.1 其他债权投资按品种列示

	2022 年	2021 年
政府债券	26,242,428,220.98	24,641,446,244.62
金融债券	568,389,100.00	101,438,800.00
同业存单	199,021,800.00	798,512,100.14
小计	27,009,839,120.98	25,541,397,144.76
应计利息	36,325,993.25	330,485,213.67
	<u>27,046,165,114.23</u>	<u>25,871,882,358.43</u>

注：于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为人民币235,330.44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币543,484.87元），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6.2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变动情况

	第一阶段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第三阶段 已发生信用 减值金融资产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合计
2022年1月1日	543,484.87	-	-	543,484.87
本年回拨 (附注五、34)	<u>(308,154.43)</u>	-	-	<u>(308,154.43)</u>
2022年12月31日	<u>235,330.44</u>	-	-	<u>235,330.44</u>
	第一阶段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第三阶段 已发生信用 减值金融资产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合计
2021年1月1日	15,459,257.20	-	-	15,459,257.20
本年回拨 (附注五、34)	<u>(14,915,772.33)</u>	-	-	<u>(14,915,772.33)</u>
2021年12月31日	<u>543,484.87</u>	-	-	<u>543,484.87</u>

▶ 财务报告

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摘录）（续）
2022年度

人民币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 其他债权投资（续）

6.3 其他债权投资质押情况

其他债权投资的质押情况如下：

于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投资的其他债权投资债券中有人民币6,655,000,000.00元质押于卖出回购协议（2021年12月31日：无）；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其他债权投资债券质押于向中央银行借款协议（2021年12月31日：人民币1,760,000,000.00元）。

7. 固定资产

2022年

	办公设备	电子设备	合计
原值：			
年初余额	3,739,404.81	956,648,090.62	960,387,495.43
本年购置	1,169,786.97	370,754,496.20	371,924,283.17
本年处置或报废	(989,703.17)	(10,972,879.02)	(11,962,582.19)
年末余额	<u>3,919,488.61</u>	<u>1,316,429,707.80</u>	<u>1,320,349,196.41</u>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2,307,577.66	576,632,717.10	578,940,294.76
本年计提	818,292.83	239,572,178.66	240,390,471.49
本年处置或报废	(36,320.66)	(10,417,219.33)	(10,453,539.99)
年末余额	<u>3,089,549.83</u>	<u>805,787,676.43</u>	<u>808,877,226.26</u>
账面价值：			
年初余额	<u>1,431,827.15</u>	<u>380,015,373.52</u>	<u>381,447,200.67</u>
年末余额	<u>829,938.78</u>	<u>510,642,031.37</u>	<u>511,471,970.15</u>

▶ 财务报告

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摘录）（续）
2022年度

人民币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7. 固定资产（续）

2021年

	办公设备	电子设备	合计
原值：			
年初余额	2,846,355.07	698,766,172.37	701,612,527.44
本年购置	1,018,289.29	258,157,811.18	259,176,100.47
本年处置或报废	(125,239.55)	(275,892.93)	(401,132.48)
年末余额	<u>3,739,404.81</u>	<u>956,648,090.62</u>	<u>960,387,495.43</u>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1,993,128.16	383,411,312.30	385,404,440.46
本年计提	439,689.05	193,497,297.73	193,936,986.78
本年处置或报废	(125,239.55)	(275,892.93)	(401,132.48)
年末余额	<u>2,307,577.66</u>	<u>576,632,717.10</u>	<u>578,940,294.76</u>
账面价值：			
年初余额	<u>853,226.91</u>	<u>315,354,860.07</u>	<u>316,208,086.98</u>
年末余额	<u>1,431,827.15</u>	<u>380,015,373.52</u>	<u>381,447,200.67</u>

于2022年12月31日及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提足折旧尚在使用的固定资产的原值分别为人民币350,380,015.20元及人民币305,923,658.62元。

▶ 财务报告

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摘录）（续）
 2022年度

人民币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8. 无形资产

2022年	软件使用权
原值：	
年初余额	120,392,761.04
本年购置	<u>2,328,073.48</u>
年末余额	<u>122,720,834.52</u>
累计摊销：	
年初余额	119,642,925.30
本年计提	<u>751,323.73</u>
年末余额	<u>120,394,249.03</u>
账面价值：	
年初余额	<u>749,835.74</u>
年末余额	<u>2,326,585.49</u>

▶ 财务报告

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摘录）（续）
 2022年度

人民币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8. 无形资产（续）

2021 年	软件使用权	
原值：		
年初余额		119,403,959.00
本年购置		<u>988,802.04</u>
年末余额		<u>120,392,761.04</u>
累计摊销：		
年初余额		119,403,959.00
本年计提		<u>238,966.30</u>
年末余额		<u>119,642,925.30</u>
账面价值：		
年初余额		<u>-</u>
年末余额		<u>749,835.74</u>

▶ 财务报告

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摘录）（续）
2022年度

人民币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9.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22年

	年初余额	计入损益	计入权益	年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减值准备	1,278,914,331.61	199,724,236.26	-	1,478,638,567.8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018,841,647.84	-	9,823,440.33	1,028,665,088.1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1,128,685,133.79)	-	(41,121,298.16)	(1,169,806,431.95)
固定资产折旧	660.45	(15,997,527.03)	-	(15,996,866.58)
已计提但尚未支付的职工薪酬	11,415,598.50	12,536,567.35	-	23,952,165.85
预提费用	132,785,282.16	18,492,057.19	-	151,277,339.35
其他资产坏账准备	10,363,609.36	(2,552,240.86)	-	7,811,368.50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81,522.73	(46,223.16)	-	35,299.57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15,027,355.16	(14,825,782.71)	-	201,572.45
预计负债	5,256,036.99	(967,900.44)	-	4,288,136.55
存放同业款项减值准备	26,585,313.77	(17,124,409.01)	-	9,460,904.7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11,236,775.56	6,048,566.35	-	17,285,341.91
	<u>1,381,823,000.34</u>	<u>185,287,343.94</u>	<u>(31,297,857.83)</u>	<u>1,535,812,486.45</u>

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摘要）（续）
2022年度

人民币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9. 递延所得税资产（续）

2021年

	采用新金融工具					
	2020年12月31日	准则的影响	年初余额	计入损益	计入权益	年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减值准备	755,077,992.88	(17,628,849.33)	737,449,143.55	541,465,188.06	-	1,278,914,331.6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的债务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的债务工具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	748,601,908.53	748,601,908.53	-	270,239,739.31	1,018,841,647.84
固定资产折旧	189.21	-	189.21	471.24	-	660.45
已计提但尚未支付的职工薪酬	3,374,119.85	-	3,374,119.85	8,041,478.65	-	11,415,598.50
预提费用	66,643,695.58	-	66,643,695.58	66,141,586.58	-	132,785,282.1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61,039.29)	261,039.29	-	-	不适用	不适用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119,665.53	(119,665.53)	-	-	不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类投资减值准备	3,000,000.00	(3,000,000.00)	-	-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资产坏账准备	4,281,761.14	-	4,281,761.14	6,081,848.22	-	10,363,609.36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不适用	2,318,888.58	2,318,888.58	(2,237,365.85)	-	81,522.73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不适用	29,205,190.53	29,205,190.53	(14,177,835.37)	-	15,027,355.16
预计负债	-	5,834,766.30	5,834,766.30	(578,729.31)	-	5,256,036.99
存放同业款项减值准备	-	9,376,262.93	9,376,262.93	17,209,050.84	-	26,585,313.7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	5,893,942.13	5,893,942.13	5,342,833.43	-	11,236,775.56
	<u>832,236,384.90</u>	<u>(14,094,137.07)</u>	<u>818,142,247.83</u>	<u>627,288,526.49</u>	<u>(63,607,773.98)</u>	<u>1,381,823,000.34</u>

▶ 财务报告

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摘录）（续）
2022年度

人民币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0. 其他资产

	2022 年	2021 年
其他应收款（10.1）	1,853,448,243.78	2,611,334,191.37
长期应收款（10.2）	620,000.00	620,000.00
预付款项	884,279.99	347,481.24
长期待摊费用	2,764,720.04	474,198.31
应收利息	<u>77,778,744.07</u>	<u>41,575,800.98</u>
小计	1,935,495,987.88	2,654,351,671.90
减：坏账准备	<u>(52,075,789.98)</u>	<u>(69,090,729.05)</u>
合计	<u>1,883,420,197.90</u>	<u>2,585,260,942.85</u>

10.1 其他应收款

	2022 年	2021 年
应收贷款服务费	640,577,019.74	1,163,010,085.52
应收代销业务手续费	834,992,566.13	1,025,337,688.61
进项税暂估	254,157,058.64	257,798,592.32
应收代垫款项	11,493,168.58	4,497,752.90
应收服务费	37,155,107.80	79,645,981.93
其他	<u>75,073,322.89</u>	<u>81,044,090.09</u>
小计	1,853,448,243.78	2,611,334,191.37
减：坏账准备	<u>(35,525,299.90)</u>	<u>(40,127,400.78)</u>
合计	<u>1,817,922,943.88</u>	<u>2,571,206,790.59</u>

本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龄均为一年以内。

▶ 财务报告

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摘录）（续）
2022年度

人民币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0. 其他资产（续）

10.2 长期应收款

	2022 年	2021 年
银联保证金	<u>620,000.00</u>	<u>620,000.00</u>

11. 向中央银行借款

	2022 年	2021 年
向中央银行借款	<u>2,278,810,000.00</u>	<u>8,491,230,000.00</u>

1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022 年	2021 年
境内银行同业	45,437,909,096.59	35,411,112,769.74
境内其他金融机构	<u>44,312,457,053.19</u>	<u>132,578,467,955.21</u>
小计	89,750,366,149.78	167,989,580,724.95
应计利息	<u>89,230,453.53</u>	<u>73,616,057.51</u>
	<u>89,839,596,603.31</u>	<u>168,063,196,782.46</u>

▶ 财务报告

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摘录）（续）
2022年度

人民币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3. 拆入资金

	2022 年	2021 年
境内银行同业	<u>3,000,000,000.00</u>	<u>1,800,000,000.00</u>
应计利息	<u>2,059,444.45</u>	<u>1,633,277.81</u>
	<u>3,002,059,444.45</u>	<u>1,801,633,277.81</u>

1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2022 年	2021 年
按担保物分类如下：		
债券	15,963,110,000.00	-
票据	2,000,398,266.57	-
小计	<u>17,963,508,266.57</u>	-
按交易对手分类如下：		
境内银行同业	<u>17,963,508,266.57</u>	-
小计	<u>17,963,508,266.57</u>	-
应计利息	<u>8,910,874.60</u>	-
	<u>17,972,419,141.17</u>	-

财务报告

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摘录）（续）
2022年度

人民币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5. 吸收存款

	2022 年	2021 年
活期存款		
公司客户	80,945,584,691.82	71,916,536,499.61
个人客户	102,478,686,758.50	75,196,001,012.76
定期存款		
公司客户	193,874,236.54	383,161,079.65
个人客户	67,817,937,530.75	45,177,996,350.44
保证金存款		
单位保证金	2,793,387,436.08	2,618,330,857.59
个人保证金	3,231,250,274.52	3,046,398,867.80
其他存款	1,823,073.08	492,590.15
小计	<u>257,462,544,001.29</u>	<u>198,338,917,258.00</u>
应计利息	<u>969,823,912.69</u>	<u>624,649,583.97</u>
	<u>258,432,367,913.98</u>	<u>198,963,566,841.97</u>

16. 应付职工薪酬

	2022 年 应付金额	2022 年末 未付金额	2021 年 应付金额	2021 年末 未付金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 补贴	761,959,859.32	245,647,215.62	657,980,438.42	219,179,828.26
职工福利费	26,196,373.61	-	22,981,962.88	-
社会保险费				
其中：医疗保险费	27,834,158.24	5,183,100.21	19,110,817.24	2,063,036.00
工伤保险费	595,984.68	56,040.97	415,177.03	43,059.91
生育保险费	1,198,603.42	275,696.82	1,016,532.83	109,735.96
住房公积金	50,032,611.82	330,750.70	35,515,388.28	334,824.61
职工教育经费	13,119,471.64	22,334,881.13	9,775,940.04	22,334,881.13
设定提存计划				
其中：基本养老保险 费	41,293,947.34	3,652,421.40	28,601,785.96	2,749,510.67
失业保险费	1,469,862.30	139,537.94	1,015,520.48	106,629.26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 付	<u>114,878,386.18</u>	<u>122,448,380.66</u>	<u>47,519,840.92</u>	<u>47,519,840.92</u>
	<u>1,038,579,258.55</u>	<u>400,068,025.45</u>	<u>823,933,404.08</u>	<u>294,441,346.72</u>

▶ 财务报告

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摘录）（续）
2022年度

人民币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7. 应交税费

	2022 年	2021 年
企业所得税	197,900,494.82	933,205,908.39
增值税	60,878,779.85	420,778,874.21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13,477,163.34	20,566,621.01
印花税	9,769,293.18	43,690,874.00
城建税	4,261,514.59	29,199,015.89
教育费附加	3,043,939.00	20,856,439.91
	<u>289,331,184.78</u>	<u>1,468,297,733.41</u>

18. 应付债券

	2022 年	2021 年
同业存单	<u>15,887,232,891.55</u>	<u>3,274,867,345.32</u>

注：于2022年度，本公司在全国银行间市场发行46期人民币同业存单，面值均为人民币100元，报价发行（2021年度：发行8期人民币同业存单，面值均为人民币100元，报价发行）。

19. 其他负债

	2022 年	2021 年
待结算及清算款项	27,739,811,645.34	21,744,140,333.11
应付服务费	2,222,198,482.77	2,632,750,254.62
预提费用	1,008,515,595.68	885,235,214.28
应付委托劳务费用	275,069,179.99	110,269,660.45
应付代垫款	64,521,444.82	69,503,291.29
其他	150,935,247.22	55,920,520.32
	<u>31,461,051,595.82</u>	<u>25,497,819,274.07</u>

▶ 财务报告

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摘录）（续）
2022年度

人民币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0. 实收资本

	2022 年		2021 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蚂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971,400,000.00	30.00%	1,971,400,000.00	30.00%
万向三农集团有限公司	1,760,000,000.00	26.78%	1,760,000,000.00	26.78%
宁波市金润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1,280,000,000.00	19.48%	1,280,000,000.00	19.48%
上海复星工业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0.00	15.22%	1,000,000,000.00	15.22%
杭州禾博士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320,000,000.00	4.87%	320,000,000.00	4.87%
金字食品有限公司	240,000,000.00	3.65%	240,000,000.00	3.65%
合计	<u>6,571,400,000.00</u>	<u>100.00%</u>	<u>6,571,400,000.00</u>	<u>100.00%</u>

▶ 财务报告

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摘录）（续）
2022年度

人民币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1. 其他权益工具

	2022年	2021年
永续债（注1）	<u>3,998,500,000.00</u>	<u>3,998,500,000.00</u>

注1：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监管局《中国银保监会浙江监管局关于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行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的批复》（浙银保监复[2020]277号）和中国人民银行《中国人民银行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银许准予决字[2020]第20号）核准：（1）于2020年7月8日，本公司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了总额为人民币25亿元的减记型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前5年票面利率为4.50%，每5年调整一次。（2）于2021年5月28日，本公司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了总额为人民币15亿元的减记型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前5年票面利率为4.90%，每5年调整一次。

22. 资本公积

2022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股本溢价	1,285,700,000.00	-	-	1,285,700,000.00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154,755,403.71	251,355,869.19	(224,475,005.83)	181,636,267.07
其他	<u>10,020,803.39</u>	<u>621,577.37</u>	-	<u>10,642,380.76</u>
合计	<u>1,450,476,207.10</u>	<u>251,977,446.56</u>	<u>(224,475,005.83)</u>	<u>1,477,978,647.83</u>

2021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股本溢价	1,285,700,000.00	-	-	1,285,700,000.00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126,124,355.40	253,617,197.90	(224,986,149.59)	154,755,403.71
其他	<u>6,090,729.30</u>	<u>3,930,074.09</u>	-	<u>10,020,803.39</u>
合计	<u>1,417,915,084.70</u>	<u>257,547,271.99</u>	<u>(224,986,149.59)</u>	<u>1,450,476,207.10</u>

财务报告

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摘录）（续） 2022年度

人民币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3. 其他综合收益

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累积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净损益
2021年1月1日余额	262,002,367.81
上年增减变动金额	360,444,052.58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622,446,420.39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77,354,527.71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799,800,948.10

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当期发生额

2022年

	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	增减变动
以公允价值计 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 合收益的债 务工具投资 公允价值变 动	(6,857,767,254.46)	(6,792,277,652.27)	(9,823,440.33)	(55,666,161.86)
以公允价值计 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 合收益的债 务工具投资 信用损失准 备	7,798,709,546.32	7,524,567,558.59	41,121,298.16	233,020,689.57
	940,942,291.86	732,289,906.32	31,297,857.83	177,354,527.71

▶ 财务报告

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摘录）（续）
2022年度

人民币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3. 其他综合收益（续）

2021年

	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	增减变动
以公允价值计 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 合收益的债 务工具投资 公允价值变 动	(6,792,277,652.25)	(4,990,679,390.19)	(270,239,739.31)	(1,531,358,522.75)
以公允价值计 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 合收益的债 务工具投资 信用损失准 备	<u>7,524,567,558.59</u>	<u>5,298,917,469.97</u>	<u>333,847,513.29</u>	<u>1,891,802,575.33</u>
	<u>732,289,906.34</u>	<u>308,238,079.78</u>	<u>63,607,773.98</u>	<u>360,444,052.58</u>

24. 盈余公积

2022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u>595,498,043.46</u>	<u>353,781,841.55</u>	<u>949,279,885.01</u>

2021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u>386,285,111.76</u>	<u>209,212,931.70</u>	<u>595,498,043.46</u>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净利润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按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公司注册资本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财务报告

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摘录）（续）
2022年度

人民币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5. 一般风险准备

2022年

	年初余额	本年提取	年末余额
一般风险准备	<u>3,720,946,472.72</u>	<u>564,557,497.29</u>	<u>4,285,503,970.01</u>

2021年

	年初余额	本年提取	年末余额
一般风险准备	<u>2,870,753,222.92</u>	<u>850,193,249.80</u>	<u>3,720,946,472.72</u>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财金[2012]20号的规定，在提取资产减值准备的基础上，设立一般风险准备用以部分弥补尚未识别的可能性损失。该一般风险准备作为利润分配处理，是所有者权益的组成部分，原则上不低于风险资产期末余额的1.5%，可以分年到位，原则上不超过5年。

经本公司2023年4月27日董事会决议，提取一般风险准备人民币564,557,497.29元。

经本公司2022年4月26日董事会决议，提取一般风险准备人民币850,193,249.80元。

26. 未分配利润

	2022年	2021年
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981,215,855.34	241,649,091.14
会计政策变更	-	(180,656,371.31)
本年年初未分配利润	981,215,855.34	60,992,719.83
净利润	3,537,818,415.45	2,092,129,317.0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53,781,841.55	209,212,931.70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564,557,497.29	850,193,249.80
对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分配	<u>186,000,000.00</u>	<u>112,500,000.00</u>
年末未分配利润	<u>3,414,694,931.95</u>	<u>981,215,855.34</u>

▶ 财务报告

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摘录）（续）
2022年度

人民币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7. 利息净收入

	2022 年	2021 年
利息收入		
发放贷款及垫款	15,108,326,866.42	12,764,432,922.66
其中：公司贷款及垫款	2,032,700,020.54	3,090,500,839.97
个人贷款及垫款	13,075,626,845.88	9,673,932,082.69
存放同业款项	860,727,129.65	1,047,415,430.2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45,048,973.49	876,371,371.43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09,798,183.22	312,365,236.29
拆出资金	1,282,209.17	1,597,699.90
金融投资	955,199,920.13	1,333,672,676.37
小计	<u>17,680,383,282.08</u>	<u>16,335,855,336.88</u>
利息支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459,403,038.32	1,603,703,053.69
吸收存款	4,787,194,116.40	4,567,767,753.19
拆入资金	45,179,840.83	86,229,017.72
发行债券	209,570,996.23	30,935,885.32
向中央银行借款	-	16,535,00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55,116,424.63	13,992,719.30
小计	<u>6,556,464,416.41</u>	<u>6,319,163,429.22</u>
利息净收入	<u>11,123,918,865.67</u>	<u>10,016,691,907.66</u>

财务报告

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摘录）（续）
2022年度

人民币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8.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022 年	2021 年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代销业务手续费	7,985,703,364.34	8,674,997,375.30
贷款及资金结算服务费	2,589,054,330.93	2,922,666,554.08
担保承诺手续费	66,301,580.21	94,192,257.23
	<u>10,641,059,275.48</u>	<u>11,691,856,186.61</u>
小计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结算与清算手续费	6,630,212,353.29	7,847,571,782.30
担保费支出	137,263,788.83	64,986,213.86
	<u>6,767,476,142.12</u>	<u>7,912,557,996.16</u>
小计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u>3,873,583,133.36</u>	<u>3,779,298,190.45</u>

29. 其他收益

	2022 年	2021 年
普惠小微贷款支持工具	639,945,381.69	-
个税代征手续费返还	-	2,080,933.38
其他	-	7,271,630.39
	<u>639,945,381.69</u>	<u>9,352,563.77</u>

30. 税金及附加

	2022 年	2021 年
城建税	53,938,607.40	36,931,117.10
印花税	54,958,033.42	63,512,779.40
教育费附加	38,527,576.75	26,379,369.35
	<u>147,424,217.57</u>	<u>126,823,265.85</u>

▶ 财务报告

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摘录）（续）
2022年度

人民币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1. 业务及管理费

	2022年	2021年
销售及市场费	958,869,407.24	950,254,183.04
业务及技术服务费	804,138,033.76	632,283,681.88
员工相关费用	708,711,738.48	577,257,542.74
折旧和摊销	192,958,638.25	155,195,094.23
委托劳务费用	184,346,141.37	185,742,284.46
办公及差旅费	97,050,269.30	129,768,075.26
租赁费用	77,849,067.28	62,459,582.40
微贷软件系统使用和服务费	-	864,764,977.44
其他	239,282,655.21	210,738,038.68
	<u>3,263,205,950.89</u>	<u>3,768,463,460.13</u>

32. 研发费用

	2022年	2021年
在职直接从事研发活动人员人工成本	581,223,389.26	500,293,059.24
委托外部研发费用	354,138,677.54	371,310,591.88
其他研究开发费用	158,246,674.08	127,383,166.29
专门用于研发活动的设备折旧费	48,185,483.58	38,988,879.29
	<u>1,141,794,224.46</u>	<u>1,037,975,696.70</u>

财务报告

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摘录）（续）
2022年度

人民币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3. 费用按性质分类

	2022 年	2021 年
销售及市场费	958,869,407.24	950,254,183.04
员工费用	923,700,872.37	776,413,563.16
业务及技术服务费	908,337,371.83	716,529,768.03
委托劳务费用	538,484,818.91	557,052,876.34
股份支付费用	366,234,255.37	301,137,038.82
折旧和摊销	241,144,121.83	194,183,973.52
租赁费用	121,055,014.73	92,856,468.71
办公及差旅费	107,891,657.86	142,508,269.09
微贷软件系统使用和服务费	-	864,764,977.44
其他	239,282,655.21	210,738,038.68
	<u>4,405,000,175.35</u>	<u>4,806,439,156.83</u>

34. 信用减值损失/（转回）

	2022 年	2021 年
发放贷款及垫款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小计	3,014,719,464.90	2,203,695,764.63
小计	<u>4,494,491,018.41</u>	<u>4,485,165,045.20</u>
小计	7,509,210,483.31	6,688,860,809.83
金融投资		
债权投资	(98,838,551.35)	(94,518,902.49)
其他债权投资	(308,154.43)	(14,915,772.33)
小计	<u>(99,146,705.78)</u>	<u>(109,434,674.82)</u>
存放同业款项	(114,162,726.74)	114,727,005.6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0,323,775.63	35,618,889.55
其他资产	(17,014,939.07)	40,545,654.78
表外承诺事项	<u>(6,452,669.66)</u>	<u>(3,858,195.37)</u>
合计	<u>7,312,757,217.69</u>	<u>6,766,459,489.60</u>

▶ 财务报告

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摘录）（续）
2022年度

人民币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5. 所得税费用

	2022年	2021年
当期所得税费用	462,422,686.68	717,845,311.83
递延所得税费用（附注五、9）	<u>(185,287,343.94)</u>	<u>(627,288,526.49)</u>
	<u>277,135,342.74</u>	<u>90,556,785.34</u>

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关系列示如下：

	2022年	2021年
利润总额	3,814,953,758.19	2,182,686,102.35
税率	15%	15%
按法定税率计算的税额	572,243,063.73	327,402,915.35
无须纳税的收益	(135,727,174.37)	(122,253,599.20)
不可抵扣的费用	13,127,775.96	10,049,786.89
利用以前年度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127,041.44)	(1,191,526.52)
以前年度汇算清缴差异	(224,717.01)	-
允许加计扣除的成本及费用	(143,256,564.13)	(106,575,791.18)
可抵扣的永续债利息支出	<u>(27,900,000.00)</u>	<u>(16,875,000.00)</u>
所得税费用	<u>277,135,342.74</u>	<u>90,556,785.34</u>

财务报告

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摘录）（续）
2022年度

人民币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6.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22年	2021年
净利润	3,537,818,415.45	2,092,129,317.01
加：信用减值损失	7,312,757,217.69	6,766,459,489.60
固定资产折旧	240,390,471.49	193,936,986.78
无形资产摊销	751,323.73	238,966.3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326.61	8,020.44
处置固定资产的收益	(8,358.00)	(196,454.11)
发行债券利息支出	209,570,996.23	30,935,885.32
汇兑损益	(65,911,550.51)	15,434,148.54
投资收益	(53,704,740.46)	(49,593,458.90)
投资利息收入	(955,199,920.13)	(1,333,672,676.37)
股份支付费用	27,502,440.73	32,561,122.40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增加	(185,287,343.94)	(627,288,526.4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61,837,511,287.39)	(56,897,478,251.9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	<u>(858,265,412.23)</u>	<u>107,345,350,678.02</u>
经营活动（使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52,627,095,420.73)</u>	<u>57,568,825,246.61</u>

3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022年	2021年
现金	113,962,490,887.16	159,777,675,826.41
其中：活期存放同业款项	17,508,423,491.69	38,713,814,307.61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	96,220,032,508.11	120,775,401,960.91
存放于支付宝账户款项	234,034,887.36	288,459,557.89
现金等价物	32,218,909,461.04	16,354,297,271.85
其中：原到期日不超过三个月的存放同业款项	12,500,000,000.00	-
原到期日不超过三个月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u>19,718,909,461.04</u>	<u>16,354,297,271.85</u>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146,181,400,348.20</u>	<u>176,131,973,098.26</u>

▶ 财务报告

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摘录）（续）
2022年度

人民币元

六、 在其他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本公司会分析判断是否对结构化主体存在控制，以确定是否将其纳入合并范围。本公司在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的相关信息如下：

1.1 本公司发起的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作为发起人而未合并的结构化主体规模余额合计人民币86.48亿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币1,563.59亿元），本公司未持有上述结构化主体发行的资产支持证券（2021年12月31日：无）。

1.2 本公司投资的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

本公司投资的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包括信托投资计划。于2022年度，本公司并未对该类结构化主体提供过流动性支持（2021年：无）。

本公司因投资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的利益所形成的资产的账面价值及最大损失风险敞口（不含应计利息）如下：

	2022年12月31日		
	债权投资	合计	最大损失敞口
信托投资计划	-	-	-
	-----	-----	-----
	2021年12月31日		
	债权投资	合计	最大损失敞口
信托投资计划	2,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1,901,317,490.63
	-----	-----	-----

▶ 财务报告

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摘录）（续）
2022年度

人民币元

七、 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2022年	2021年
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 租赁费用	<u>46,901,832.33</u>	<u>24,807,950.30</u>

本公司承租的租赁资产包括经营过程中使用的房屋及建筑物，租赁期通常为1年。

已承诺但尚未开始的租赁

本公司已承诺但尚未开始的租赁预计未来年度现金流出的情况如下：

	2022年	2021年
1年以内（含1年）	38,708,333.33	38,708,333.33
1年至2年（含2年）	-	-
2年至3年（含3年）	-	-
3年以上	-	-
	<u>38,708,333.33</u>	<u>38,708,333.33</u>

▶ 财务报告

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摘录）（续）
2022年度

人民币元

八、或有事项、承诺及主要表外事项

1. 未决诉讼

截止2022年12月31日，无以本公司作为被告的重大诉讼案件（2021年12月31日：无）。

2. 表外承诺事项

	2022年	2021年
财务担保（注）	4,797,865,960.92	4,491,623,777.39
不可撤销授信	-	200,000,000.00
开出保函	31,748,222.00	1,233,755.00
	<u>4,829,614,182.92</u>	<u>4,692,857,532.39</u>

注：于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财务担保事项中人民币3,186,350,843.51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币3,017,476,596.46元），有全额保证金担保。

九、金融工具及其风险分析

本公司董事会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监督本公司关于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合规风险和声誉风险等风险的控制情况；对本公司风险政策、管理状况及风险承受能力进行定期评估，提出完善本公司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的意见；以及董事会授予风险管理委员会的其他职权。本公司建立全面风险管理部、信贷风险综合管理部、信用风险决策部、信贷风险数据智能部分别负责风险管理相关工作。各管理部门职责明确，与承担风险的业务经营部门保持相对独立，向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提供独立的风险报告。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主要指银行的借款人或交易对手不能按事先达成的协议履行其义务的风险。当所有交易对手集中在单一行业或地区中，信用风险则较高。这是由于原本不同的交易对手会因处于同一地区或行业而受到同样的经济发展影响，最终影响其还款能力。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于发放贷款和垫款。

信用风险的集中：当一定数量的客户在进行相同的经营活动时，或处于相同的地理位置上或其行业具有相似的经济特性使其履行合约的能力会受到同一经济变化的影响。信用风险的集中程度反映了公司业绩对某一特定行业或地理位置的敏感程度。

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摘录）（续）
2022年度

人民币元

九、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分析（续）

1. 信用风险（续）

本公司制订了一整套规范的授信审批和信贷管理流程，并在公司范围内实施。本公司小微信贷业务管理可分为信贷准入、授信审批、签约放款、监控预警和催收保全等流程，根据“系统管理、分类授权、适时调整”的原则，以大数据模型和政策为主完成系统准入、额度计算、授信审批和各项风控措施，同时结合线下审核审批、贷后管理的方式，实现信用风险全流程管理。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根据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的变化情况，本公司区分三个阶段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第一阶段：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无显著增加的金融工具纳入阶段一，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减值准备；

第二阶段：自初始确认起信用风险显著增加，但尚无客观减值证据的金融工具纳入阶段二，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减值准备；

第三阶段：在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客观减值证据的金融资产纳入阶段三，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减值准备。

本公司结合前瞻性信息进行了预期信用损失评估，其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中使用了复杂的模型和假设。这些模型和假设涉及宏观经济情况和借款人的信用状况（例如，借款人征信记录、历史还款行为等）。本公司根据会计准则的要求在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中使用了判断、假设和估计，例如：

-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 前瞻性信息。

▶ 财务报告

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摘录）（续）
2022年度

人民币元

九、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分析（续）

1. 信用风险（续）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本公司充分考虑反映其信用风险是否出现显著变化的各种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主要考虑因素有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本公司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12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相关定义如下：

- （1）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12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本公司的违约概率以迁徙模型结果为基础进行调整，加入前瞻性信息，以反映当前宏观经济环境下债务人违约概率；
- （2）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以及担保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
- （3）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12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

前瞻性信息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比如：消费者价格指数、固定资产投资、广义货币供应量。

财务报告

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摘录）（续）
2022年度

人民币元

九、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分析（续）

1. 信用风险（续）

前瞻性信息（续）

这些经济指标对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的影响，对不同的业务类型有所不同。本公司在此过程中主要应用外部数据，并通过进行回归分析确定这些经济指标对违约概率的影响。

1.1 贷款及垫款按地区列示如下：

	2022 年		2021 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华东地区	102,702,334,680.25	44.43%	81,202,949,495.81	45.35%
华北地区	21,091,560,914.14	9.12%	16,986,134,714.23	9.48%
华中地区	34,362,956,474.52	14.87%	33,414,489,958.38	18.66%
华南地区	41,364,295,960.64	17.89%	24,271,723,127.33	13.55%
西南地区	16,176,397,145.57	7.00%	11,521,810,105.38	6.43%
西北地区	9,529,241,468.20	4.12%	5,897,376,127.63	3.29%
东北地区	5,939,714,949.88	2.57%	5,807,329,294.70	3.24%
	<u>231,166,501,593.20</u>	<u>100.00%</u>	<u>179,101,812,823.46</u>	<u>100.00%</u>

1.2 信用风险敞口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不考虑任何可利用的抵押物及其他信用增级措施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情况如下：

	2022 年	2021 年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15,175,790,588.25	136,848,465,382.21
存放同业款项	30,983,384,848.38	38,572,580,322.0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9,611,989,443.23	16,286,981,774.19
发放贷款及垫款	228,192,747,595.97	176,886,533,759.47
债权投资	16,145,573,930.34	27,014,851,271.43
其他债权投资	27,046,165,114.23	25,871,882,358.43
其他金融资产	1,625,614,139.23	2,326,640,670.98
表内信用风险敞口	<u>438,781,265,659.63</u>	<u>423,807,935,538.79</u>
表外信用风险敞口	<u>4,829,614,182.92</u>	<u>4,692,857,532.39</u>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u>443,610,879,842.55</u>	<u>428,500,793,071.18</u>

▶ 财务报告

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摘录）（续）
2022年度

人民币元

九、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分析（续）

1. 信用风险（续）

1.3 信用质量分析

本公司各项金融资产（未扣除减值准备）的信用质量分析如下：

2022年

	第一阶段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减值	合计
现金及存放中央 银行款项	115,175,790,588.25	-	-	115,175,790,588.25
存放同业款项	31,046,457,546.78	-	-	31,046,457,546.7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9,727,225,055.96	-	-	19,727,225,055.96
发放贷款及垫款	228,982,878,506.78	1,131,654,962.69	2,131,877,934.94	232,246,411,404.41
债权投资	16,146,917,746.70	-	-	16,146,917,746.70
其他债权投资	27,046,165,114.23	-	-	27,046,165,114.23
其他金融资产	1,574,603,445.20	21,142,792.73	81,943,691.28	1,677,689,929.21
	<u>439,700,038,003.90</u>	<u>1,152,797,755.42</u>	<u>2,213,821,626.22</u>	<u>443,066,657,385.54</u>

2021年

	第一阶段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减值	合计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 行款项	136,848,465,382.21	-	-	136,848,465,382.21
存放同业款项	38,749,815,747.22	-	-	38,749,815,747.2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6,361,893,611.29	-	-	16,361,893,611.29
发放贷款及垫款	178,081,338,273.25	624,978,230.17	1,041,258,129.04	179,747,574,632.46
债权投资	27,115,033,639.14	-	-	27,115,033,639.14
其他债权投资	25,871,882,358.43	-	-	25,871,882,358.43
其他金融资产	2,328,847,859.11	8,232,771.30	58,650,769.62	2,395,731,400.03
	<u>425,357,276,870.65</u>	<u>633,211,001.47</u>	<u>1,099,908,898.66</u>	<u>427,090,396,770.78</u>

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摘录）（续）
2022年度

人民币元

九、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分析（续）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在负债到期偿还时缺乏资金还款的风险。资产和负债的期限或金额的不匹配，均可能导致流动性风险。本公司流动性风险管理的方法体系涵盖了流动性的事前计划、事中管理、事后调整以及应急计划的全部环节。并且根据监管部门对流动性风险监控的指标体系，按适用性原则，设计了一系列符合本公司实际的日常流动性监测指标体系，逐日监控有关指标限额的执行情况。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的资产及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2022年

资产项目	已逾期	即时偿还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无固定期限	合计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96,465,851,099.93	-	-	-	-	-	- 18,709,939,488.32	115,175,790,588.25
存放同业款项	- 17,546,457,546.78	12,563,657,222.22	1,011,728,888.89	-	-	-	-	31,121,843,657.8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19,727,435,364.55	-	-	-	-	-	- 19,727,435,364.55
发放贷款及垫款	5,978,351,326.78	- 82,071,722,446.07	145,508,514,656.82	4,708,679,814.06	-	-	-	238,267,268,243.73
债权投资	-	- 993,061,500.00	3,354,184,500.00	10,152,000,000.00	2,880,620,000.00	-	-	17,379,866,000.00
其他债权投资	-	- 21,196,507,616.24	1,726,587,693.61	4,157,655,250.00	318,780,000.00	-	-	27,399,530,559.85
其他金融资产	25,307,739.94	- 1,518,584,996.81	20,200,242.71	35,818,205.68	-	-	-	1,599,911,185.14
资产总额	6,003,659,066.72	114,012,308,646.71	138,070,969,145.89	151,621,215,982.03	19,054,153,269.74	3,199,400,000.00	18,709,939,488.32	450,671,645,599.41

▶ 财务报告

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摘录)(续)
2022年度

人民币元

九、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分析(续)

2. 流动性风险(续)

于资产负债表日, 本公司的资产及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续)

2022年(续)

负债项目	已逾期	即时偿还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无固定期限	合计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2,278,810,000.00	-	-	-	-	2,278,810,000.0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 放款项	- 73,670,366,149.78	-	10,102,284,027.78	6,081,700,000.00	-	-	-	89,854,350,177.56
拆入资金	-	-	16,850,000.00	3,027,191,666.67	-	-	-	3,044,041,666.6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	-	17,972,509,718.42	-	-	-	-	17,972,509,718.42
吸收存款	- 186,686,777,514.62	-	5,949,141,168.02	10,623,769,404.00	58,506,854,289.20	-	-	261,766,542,375.84
应付债券	-	-	11,660,000,000.00	4,310,000,000.00	-	-	-	15,970,000,000.00
其他金融负债	-	-	30,263,553,102.55	188,982,897.59	-	-	-	30,452,536,000.14
负债总额	- 260,357,143,664.40	-	78,243,148,016.77	24,231,643,968.26	58,506,854,289.20	-	-	421,338,789,938.63
表内流动性净额	6,003,659,066.72	(146,344,835,017.69)	59,827,821,129.12	127,389,572,013.77	(39,452,701,019.46)	3,199,400,000.00	18,709,939,488.32	29,332,855,660.78
表外承诺	-	1,611,515,117.41	31,748,222.00	-	-	-	-	1,643,263,339.41

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摘要)(续)
2022年度

人民币元

九、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分析(续)

2. 流动性风险(续)

于资产负债表日, 本公司的资产及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续)

2021年

资产项目	已逾期	即时偿还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无固定期限	合计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121,075,036,032.70	-	-	-	-	-	- 15,773,429,349.51	136,848,465,382.21
存放同业款项	- 38,749,815,747.22	-	-	-	-	-	-	- 38,749,815,747.2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16,365,786,648.30	-	-	-	-	-	- 16,365,786,648.30
发放贷款及垫款	3,612,708,734.17	- 72,609,552,112.62	111,399,100,812.63	8,068,758,526.45	-	-	-	- 195,690,120,185.87
债权投资	-	- 7,821,000,514.20	5,121,901,000.00	13,682,608,000.00	1,842,984,000.00	-	-	- 28,468,493,514.20
其他债权投资	-	- 12,270,856,683.13	11,862,920,350.11	2,019,898,000.00	-	-	-	- 26,153,675,033.24
其他金融资产	25,307,739.94	- 1,790,799,012.42	502,230,641.01	35,818,205.68	-	-	-	- 2,354,155,599.05
资产总额	3,638,016,474.11	159,824,851,779.92	110,857,994,970.67	128,886,152,803.75	23,807,082,732.13	1,842,984,000.00	15,773,429,349.51	444,630,512,110.09

▶ 财务报告

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摘录）（续）
2022年度

人民币元

九、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分析（续）

2. 流动性风险（续）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的资产及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续）

2021年（续）

负债项目	已逾期	即时偿还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无固定期限	合计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3,631,710,000.00	4,859,520,000.00	-	-	-	8,491,230,000.0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 放款项	- 168,063,196,782.46	-	-	-	-	-	-	- 168,063,196,782.46
拆入资金	-	-	14,075,000.00	1,806,040,555.56	-	-	-	1,820,115,555.56
吸收存款	- 152,796,669,297.52	-	387,425,326.21	4,026,356,477.16	44,853,159,939.59	-	-	202,063,611,040.48
应付债券	-	-	-	3,320,000,000.00	-	-	-	3,320,000,000.00
其他金融负债	-	-	24,433,102,841.64	179,481,218.15	-	-	-	24,612,584,059.79
负债总额	- 320,859,866,079.98	- 28,466,313,167.85	- 14,191,398,250.87	- 44,853,159,939.59	-	-	-	- 408,370,737,438.29
表内流动性净额	3,638,016,474.11	(161,035,014,300.06)	82,391,681,802.82	114,694,754,552.88	(21,046,077,207.46)	1,842,984,000.00	15,773,429,349.51	36,259,774,671.80
表外承诺	-	1,474,147,180.93	1,233,755.00	200,000,000.00	-	-	-	1,675,380,935.93

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摘录）（续）
2022年度

人民币元

九、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分析（续）

3. 市场风险

本公司专门搭建了市场风险管理架构和团队，总览公司的市场风险敞口，并负责拟制相关市场风险管理政策报送高级管理层。

本公司按照既定标准和当前管理能力测度市场风险，其主要的测度方法包括敏感性分析等。在新产品或新业务上线前，该产品和业务中的市场风险将按照规定予以辨识。

本公司的市场风险主要源于利率风险。

3.1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源于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的约定到期日与重新定价日的不匹配。本公司的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主要以人民币为主。

▶ 财务报告

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摘录）（续）
2022年度

人民币元

九、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分析（续）

3. 市场风险（续）

3.1 利率风险（续）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资产和负债的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较早者）的情况如下：

2022年

资产项目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已逾期/不计息	合计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14,929,971,996.43	-	-	-	245,818,591.82	115,175,790,588.25
存放同业款项	30,945,350,793.29	-	-	-	38,034,055.09	30,983,384,848.3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9,603,673,848.31	-	-	-	8,315,594.92	19,611,989,443.23
发放贷款及垫款	79,668,376,198.68	141,339,737,006.49	4,577,958,543.60	-	2,606,675,847.20	228,192,747,595.97
债权投资	939,573,641.59	2,982,853,581.26	9,293,720,445.43	2,741,706,704.84	187,719,557.22	16,145,573,930.34
其他债权投资	21,139,613,359.77	1,614,709,281.21	3,980,877,080.00	274,639,400.00	36,325,993.25	27,046,165,114.23
其他金融资产	-	-	-	-	1,625,614,139.23	1,625,614,139.23
资产总额	<u>267,226,559,838.07</u>	<u>145,937,299,868.96</u>	<u>17,852,556,069.03</u>	<u>3,016,346,104.84</u>	<u>4,748,503,778.73</u>	<u>438,781,265,659.63</u>

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摘要）（续）
2022年度

人民币元

九、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分析（续）

3. 市场风险（续）

3.1 利率风险（续）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资产和负债的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较早者）的情况如下：（续）

2022年（续）

负债项目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已逾期/不计息	合计
向中央银行借款	2,278,810,000.00	-	-	-	-	2,278,810,000.0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 款项	89,750,366,149.78	-	-	-	89,230,453.53	89,839,596,603.31
拆入资金	-	3,000,000,000.00	-	-	2,059,444.45	3,002,059,444.4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17,963,508,266.57	-	-	-	8,910,874.60	17,972,419,141.17
吸收存款	192,575,003,718.92	10,439,709,295.52	54,447,830,986.85	-	969,823,912.69	258,432,367,913.98
应付债券	11,619,290,780.82	4,267,942,110.73	-	-	-	15,887,232,891.55
其他金融负债	-	-	-	-	30,452,536,000.14	30,452,536,000.14
负债总额	<u>314,186,978,916.09</u>	<u>17,707,651,406.25</u>	<u>54,447,830,986.85</u>	<u>-</u>	<u>31,522,560,685.41</u>	<u>417,865,021,994.60</u>
利率风险缺口	<u>(46,960,419,078.02)</u>	<u>128,229,648,462.71</u>	<u>(36,595,274,917.82)</u>	<u>3,016,346,104.84</u>	<u>(26,774,056,906.68)</u>	<u>20,916,243,665.03</u>

▶ 财务报告

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摘录)(续)
2022年度

人民币元

九、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分析(续)

3. 市场风险(续)

3.1 利率风险(续)

于资产负债表日, 本公司资产和负债的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较早者)的情况如下:(续)

2021年

资产项目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已逾期/不计息	合计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36,548,831,310.42	-	-	-	299,634,071.79	136,848,465,382.21
存放同业款项	38,536,578,882.47	-	-	-	36,001,439.61	38,572,580,322.0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6,279,385,434.75	-	-	-	7,596,339.44	16,286,981,774.19
发放贷款及垫款	65,484,645,006.84	101,677,329,118.14	7,870,437,627.59	-	1,854,122,006.90	176,886,533,759.47
债权投资	7,509,339,081.38	4,700,933,348.91	12,588,803,261.39	1,791,767,653.20	424,007,926.55	27,014,851,271.43
其他债权投资	12,032,140,023.22	11,545,417,404.12	1,963,839,717.42	-	330,485,213.67	25,871,882,358.43
其他金融资产	-	-	-	-	2,326,640,670.98	2,326,640,670.98
资产总额	<u>276,390,919,739.08</u>	<u>117,923,679,871.17</u>	<u>22,423,080,606.40</u>	<u>1,791,767,653.20</u>	<u>5,278,487,668.94</u>	<u>423,807,935,538.79</u>

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摘录）（续）
2022年度

人民币元

九、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分析（续）

3. 市场风险（续）

3.1 利率风险（续）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资产和负债的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较早者）的情况如下：（续）

2021年（续）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已逾期/不计息	合计
负债项目						
向中央银行借款	3,631,710,000.00	4,859,520,000.00	-	-	-	8,491,230,000.0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 款项	167,989,580,724.95	-	-	-	73,616,057.51	168,063,196,782.46
拆入资金	-	1,800,000,000.00	-	-	1,633,277.81	1,801,633,277.81
吸收存款	147,493,654,377.87	3,857,539,953.78	41,322,993,200.96	-	6,289,379,309.36	198,963,566,841.97
应付债券	-	3,274,867,345.32	-	-	-	3,274,867,345.32
其他金融负债	-	-	-	-	24,612,584,059.79	24,612,584,059.79
负债总额	319,114,945,102.82	13,791,927,299.10	41,322,993,200.96	-	30,977,212,704.47	405,207,078,307.35
利率风险缺口	(42,724,025,363.74)	104,131,752,572.07	(18,899,912,594.56)	1,791,767,653.20	(25,698,725,035.53)	18,600,857,231.44

▶ 财务报告

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摘录）（续）
2022年度

人民币元

九、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分析（续）

3. 市场风险（续）

3.1 利率风险（续）

敏感性分析是交易性业务市场风险的主要风险计量和控制工具，本公司本年未持有固定收益金融工具。缺口分析是本公司监控非交易性业务市场风险的主要手段。

缺口分析是一种通过计算未来某些特定区间内资产和负债的差异，来预测未来现金流情况的分析方法。

本公司对利率风险的衡量与控制主要采用敏感性分析。对于以客户贷款以及客户存款等为主要内容的非交易性金融资产和非交易性金融负债，本公司主要采用缺口分析以衡量与控制该类金融工具的利率风险。

本公司采用的敏感性分析方法的描述性信息和数量信息列示如下：

缺口分析方法

下表列示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按当时非交易性金融资产和非交易性金融负债进行缺口分析所得结果：

2022年		
利率变更（基点）	(100)	100
利率风险导致损益变更	(69,957,514.80)	69,957,514.80
2021年		
利率变更（基点）	(100)	100
利率风险导致损益变更	(16,658,850.21)	16,658,850.21

以上缺口分析基于非交易性金融资产和非交易性金融负债具有静态的利率风险结构的假设。有关的分析仅衡量一年内利率变化，反映为一年内本公司非交易性金融资产和非交易性金融负债的重新定价对本公司损益的影响，基于以下假设：（1）各类非交易性金融工具发生金额保持不变；（2）收益率曲线随利率变化而平行移动；（3）非交易性金融资产和非交易性金融负债组合并无其他变化。由于基于上述假设，利率增减导致本公司损益的实际变化可能与此敏感性分析的结果存在一定差异。

3.2 汇率风险

由于本公司记账本位币与主要经营活动所用币种相同，年末本公司无重大外币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因此本公司未面临重大汇率风险。

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摘录）（续）
2022年度

人民币元

十、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确定的原则和公允价值层级

本公司根据以下层级确定及披露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第一层：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未经调整的公开报价；
第二层：使用估值技术，所有对估值结果有重大影响的参数均采用可直接或间接观察的市场信息；及
第三层：使用估值技术，部分对估值结果有重大影响的参数并非基于可观察的市场信息。

下表按公允价值层级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进行分析：

2022年12月31日

	公允价值计量使用的输入值			合计
	活跃市场报价 (第一层次)	重要可观察 输入值 (第二层次)	重要不可观察 输入值 (第三层次)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 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	150,037,566,809.63	-	150,037,566,809.63
其他债权投资	-	27,009,839,120.98	-	27,009,839,120.98
金融资产合计	-	177,047,405,930.61	-	177,047,405,930.61

2021年12月31日

	公允价值计量使用的输入值			合计
	活跃市场报价 (第一层次)	重要可观察 输入值 (第二层次)	重要不可观察 输入值 (第三层次)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 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	130,580,858,618.26	-	130,580,858,618.26
其他债权投资	-	25,541,397,144.76	-	25,541,397,144.76
金融资产合计	-	156,122,255,763.02	-	156,122,255,763.02

▶ 财务报告

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摘录）（续）
2022年度

人民币元

十、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续）

对未以公允价值反映或披露的债权投资，下表列明了其账面价值及公允价值：

	2022年		2021年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债权投资	15,959,198,189.48	16,016,190,400.00	26,691,025,712.59	26,730,102,395.42
应付债券	15,887,232,891.55	15,756,643,890.00	3,274,867,345.32	3,248,290,660.00

除上述金融资产外，在资产负债表中非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其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采用未来现金流折现法确定其公允价值，它们的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相若：

资产	负债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向中央银行借款
存放同业款项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拆入资金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吸收存款
其他金融资产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其他金融负债	

十一、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根据本公司2023年4月27日第三届董事会2023年度第三次会议决议，2022年度本公司利润分配方案预案为：

- 1) 按2022年度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人民币353,781,841.55元；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人民币564,557,497.29元。

除以上事项外，截止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公司无其他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二、 财务报表之批准

本财务报表及附注已于2023年4月27日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



网商银行

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由蚂蚁集团牵头发起设立的国内首批民营银行